

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2 年 8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10 分

會議地點：圖書館六樓第一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如簽名冊）

主持人：陳校長瑛嫻

記錄：邱壹翎

壹、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准予備查。

貳、校長致詞：介紹行政團隊：新任輔導主任-巫金味主任

新任試務組長-林怡寶老師

新任生輔組長-蕭天佑教官

（調整）教學組長-江鎮宇老師

（調整）註冊組長-蘇玉芬老師

新進代理教師-李承蔚老師（國文）（102 班導師）

范哲維老師（國文）（105 班導師）

劉柏均老師（歷史）（106 班導師）

李昕珉老師（歷史）（教學組協行）

林芷維老師（地理）（試務組協行）

許純鎰老師（地理）（註冊組協行）

陳昭吟老師（音樂）（特教組協行）

文郁棋老師（數學）（設備組協行）

林曉薇老師（美術）（訓育組協行）

潘國歲老師（體育）（衛生組協行）

林芷瑄老師（輔導）

陳柏廷老師（地理）

參、各處室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工作報告：

教務主任：歡迎教務處新進行政同仁註冊組書記-楊政彥，行政助理-沈裕家。

一、教學組

(一)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一、高二、高三多元選修課程、校訂必修課程、彈性學習時間及團體活動時間開課時段規劃如下：

高一課程配置表

時間	科	星期日	一	二	三	四	五
上午	第一節	08:10 09:00			本土語言 101-104 班	校訂必修 海洋守護行動 105-108 班	
	第二節	09:10 10:00			本土語言 105-108 班	校訂必修 海洋守護行動 105-108 班	多元選修 109-116 班
	第三節	10:10 11:00			本土語言 109-112 班		多元選修 109-116 班
	第四節	11:10 12:00		彈性學習 自主學習 全高一	本土語言 113-117 班		
下午	第五節	13:10 14:00			校訂必修 海洋守護行動 101-104 班		團體活動 班會
	第六節	14:10 15:00			校訂必修 海洋守護行動 101-104 班		團體活動 社團/週會
	第七節	15:20 16:10					彈性學習 特色活動 /特團

高二課程配置表

時間	科	星期日	一	二	三	四	五
上午	第一節	08:10 09:00			第二外語 205-208		
	第二節	09:10 10:00		彈性學習 充實補強 201-208 215-217	第二外語 205-208		
	第三	10:10 	多元選修 (人文商管)	彈性學習	第二外語		

	節	11:00	205-208	充實補強 209-214	201-204+217		
	第四節	11:10 12:00	多元選修 (人文商管) (理工)		第二外語		
			205-208 209-212		201-204+217		
下午	第五節	13:10 14:00	多元選修 (人文商管)				彈性學習
			201-204				自主學習 特色活動 選手培訓
	第六節	14:10 15:00	多元選修 (人文商管)				團體活動
			201-204				社團/週會
	第七節	15:20 16:10					彈性學習
							特色活動 /選手培訓 /社團

高三課程配置表

時間 科 星期 目			一	二	三	四	五
上午	第一節	08:10 09:00				多元選修	
						310-316	
	第二節	09:10 10:00				多元選修	
						310-316	
	第三節	10:10 11:00		彈性學習 充實補強/ 自主學習 310-316		多元選修	
						301-309	
	第四節	11:10 12:00		彈性學習 充實補強/ 自主學習 310-316		多元選修	
						301-309	
下午	第五節	13:10 14:00		彈性學習 充實補強/ 自主學習 301-309		多元選修 (理工學群)	團體活動
						310-314	班會
	第六節	14:10 		彈性學習		多元選修 (理工學群)	團體活動

	節	15:00		充實補強/ 自主學習 301-309		310-314	社團/週會
	第七節	15:20					彈性學習
		16:10					特色活動 /選手培訓/ 社團

(二) 高三暑期課業輔導與高一二重補修均順利完成，感謝所有導師及任課教師協助，相關鐘點費正簽核中。

(三) 請各位老師於 09 月 11 日(一)前上網填報本學期課程計畫(含教學進度表及評量方式)，並於每學期第一堂課時向同學說明教學內容、進度及評量方式，提醒同學做好學期規劃。請老師點選首頁上方「常用查詢」→「教師專區」→「教學計畫填報系統」，即可進入填報系統。

(四) 112 學年度公開授課實施計畫及第一學期公開授課行事曆依規定須於 09 月 15 日(五) 日前公告於本校「公開授課專區」，本年度學校全體教師均須辦理一次，每次一節之公開授課。敬請各位教師配合於 09 月 11 日(一)前上網填報公開授課相關資料，如授課時間、班級、觀課教師、學習領域、教學單元、公開類別等，俾利彙整。公開授課填寫表單連結為 <https://forms.gle/GUDjViig2Ua9JJBL9>。

(五) 08 月 30 日(三)開學日上午為高一高二註冊及導師時間，下午第 5~7 節為高一、二期初競試，高三下午正常上課。請事前規劃所有課務及班級經營事宜，以便學生儘速安心學習。第八節輔導課規劃自 09 月 11 日(一)正式實施。

(六) 08 月 29 日(二)下午 13:10 將舉行本學期第一次教研會，並請各科召集人主持會議，謝謝。

科目	召集人	本學期研究會時段
國文科	黃玉惠教師	星期四下午
英文科	宋怡德教師	星期一下午
數學科	楊詩亭教師	星期三下午
社會科	陳昭宇教師	星期三上午
自然科	楊漢倩教師	星期二下午
藝能科	張凌倩教師	星期二上午

(七) 112學年度計有5名實習老師於本校進行實習課程，教務處將安排實習老師於各處室實習。教學、導師及行政指導教師規劃如下，感謝所有教師及行政同仁予以協助。

實習教師姓名	科目	導師輔導老師	教學輔導老師	行政輔導老師
吳俐穎	國文	曾郁棻(204)	曾郁棻	江鎮宇
陳品豪	英文	葉品妤(317)	江明憲	江明憲
孫德穎	英文	曹代賢(304)	曹代賢	江鎮宇
邵奕翔	英文	余雅琴(314)	余雅琴	廖桂華
秦葳萍	表演藝術	李玉華(115)	程皖瑄	李若瑜

(八) 112 學年度高一選課輔導手冊已完成編印，區分為學生版、教師版及音樂班版本，新生每人一冊已發放完畢，教師版則提供給高一導師及課程諮詢教師，另有電子檔置於學校首頁「新課綱專區」，提供全校師生運用。

(九)本學期高二、高三自主學習計畫提出申請時間為 08/30(三)~09/06(二)，高三人文/商管學群於星期二第 5~6 節開設二班，自主學習申請計畫書經教務處審查通過後自第三週 09/18(一)起正式進行。

(十) 112 學年度課諮教師輔導班級規劃如下，感謝各領域協助推派教師擔任。各班課諮教師將利用班會課時間入班進行團體課程諮輔，另中午或課後時間於課諮輔導室(群賢樓 4 樓，表藝教室旁)安排輪值進行個別諮輔，敬請導師核予公假。

序號	主要年段	課諮教師姓名	輔導班級
01	高一	李玉華	106、107、115
02	高一	程皖瑄	105、112、116
03	高一	王威凱	102、104、113
04	高一	陳昭宇	114、203、205 (商管)
05	高一	吳丁蓉	109、110、111
06	高一	邱蕙芸	101、103、108
07	高二	李菁菁	207、208、212 (商管/理工)
08	高二	林貞沁	206、215、216 (商管/生醫)
09	高二	郭慈芳	211、213、214 (理工/生醫)
10	高二	沈玫姿	202、204、208 (商管)
11	高二	黃郁雯	117、217、317、201 (音樂班/人文)

12	高三	曹代賢	303、304、311（商管/理工）
13	高三	余雅琴	312、313、314（理工）
14	高三	吳英璉	302、305、309（人文/商管）
15	高三	黃立儀	301、306、307（人文/商管）
16	高三	鍾宜穎	310、315、316（理工/生醫）
17	高三	許愛蓮(召集人)	308、209、210（商管/理工）

二、試務組

（一）本校 107-112 年度學生升大學各學群進路百分比統計

升學學群百分比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01 資訊學群	7.7%	7.6%	8.0%	8.0%	8.1%	10.9%
02 工程學群	10.2%	8.8%	11.4%	10.9%	10.5%	12.1%
03 數理化學群	4.4%	7.7%	5.4%	6.0%	6.5%	6.2%
04 醫藥衛生學群	5.3%	5.2%	6.0%	4.7%	5.6%	4.2%
05 生命科學學群	3.4%	3.3%	2.7%	1.4%	1.5%	0.5%
06 生物資源學群	1.1%	0.8%	1.4%	0.4%	0.8%	2.5%
07 地球環境學群	1.1%	1.0%	1.4%	1.3%	1.4%	2.5%
08 建築設計學群	4.7%	3.0%	2.7%	3.5%	5.4%	4.4%
09 藝術學群	7.7%	7.3%	6.6%	6.4%	5.1%	3.7%
10 社會心理學群	3.4%	6.8%	4.8%	5.6%	4.9%	3.5%
11 大眾傳播學群	7.6%	5.5%	4.9%	5.4%	4.9%	6.9%
12 外語學群	6.4%	5.5%	5.6%	6.8%	5.4%	5.1%
13 文史哲學群	4.5%	5.7%	5.4%	7.0%	3.9%	4.4%
14 教育學群	4.0%	3.6%	2.7%	3.4%	3.7%	4.4%
15 法政學群	4.3%	4.0%	2.9%	4.7%	3.7%	3.5%
16 管理學群	12.6%	10.6%	12.4%	9.2%	14.3%	14.1%
17 財經學群	7.0%	11.5%	11.6%	11.8%	10.6%	12.3%
18 遊憩運動學群	4.7%	2.1%	4.2%	3.6%	3.7%	1.9%

（二）校門口紅布條「112 升學榮譽榜」預計於 8/26 前完成更新，感謝高三老師們的辛勞！

(三) 112 學年度各項重要考試預定日期：

月份	日期	星期	考試事項
08	30	三	高一高二期初競試(下午第 5-7 節)
09	05	二	高三第一次學測模擬考試
	06	三	
10	12	四	第一次期中考試
	13	五	
	21	六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高三)
	30	一	高三第二次學測模擬考試
	31	二	
11	28	二	第二次期中考試
	29	三	
12	13	三	高三第三次學測模擬考試
	14	四	
	16	六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二次考試(高三)
113 年 01 月	03	三	高三期末考試
	04	四	
	05	五	高二藝能科考試(第 5 節)
	09	二	高一藝能科考試(第 4 節)
	17	三	高一高二期末考試
	18	四	
	19	五	休業式
	20	六	113 年學科能力測驗
	21	日	
	22	一	
	29	一	高一、高二補考
	30	二	113 年大學術科考試(美術組)
	31	三	高三補考
113 年 02 月	02	五	113 年大學術科考試(體育組)
	03	六	
	04	日	
	05	一	113 年大學術科考試(音樂組)
	06	二	
	07	三	

- (四) 08/30(三)下午為高一高二期初競試，敬請高一高二任課教師按課表隨班監考，並於考試前至二樓油印室領取試卷，謝謝。期初競試考試日程表如下表，請參閱。

112 年 08 月 30 日 (星期三) 下午高一期初競試考試時程範圍表

科目	時程	班級	範圍
國文競試	13:10-14:00 (第五節)	101 117	請詳見國文科暑假作業內容
英文競試	14:10-15:00 (第六節)		暑假作業英文銜接教材
數學競試	15:20-16:10 (第七節)		暑假作業數學銜接教材

112 年 08 月 30 日 (星期三) 下午高二期初競試考試時程範圍表

科目	時程	班級	範圍
國文競試	13:10-14:00 (第五節)	201 217	翰林第一冊：師說、項脊軒志、孔乙己、 桃花源記、樂府詩選、髻、左忠毅公逸事。 翰林第二冊：岳陽樓記、晚遊六橋待月記、 鹿港乘桴記、古詩選、一稗稱仔、出師表。
英文競試	14:10-15:00 (第六節)		英文核心字彙完全攻略 2000-4500 字 Part 2 Unit13-18 (P.199-P.245)
數學競試	15:20-16:10 (第七節)		第二冊全

- (五) 08/30(三)高三將進行證件照拍攝，此證件照將使用在大學升學考試報名，請高三導師提醒未參與拍攝的同學記得自行繳交電子檔至教務處試務組。另外，當天上午請高三導師隨班督導，下午請任課老師隨班督導，時程安排將另行通知。
- (六)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學測模擬考試，於 09 月 05 日(二)及 09 月 06 日(三)舉行，301~316 班皆參與全科考試，317 參與國文、英文、英聽考試，敬請高三任課教師隨班監考。

(七)本校 112 年度高中優質化計畫的各項子計畫內容，將透過增能研習及召集人會議等傳達相關執行概念，還請各科老師從教師專業社群的方向推動規劃特色課程，重新思考教學的重點，並協助教務處共同完成計畫之執行。

三、註冊組

(一)本校 112 學年度高一新生人數共計 608 人，各入學管道人數請參閱下表：

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高一新生人數統計表					
	優先免試	基北區免試	12 年安置	音樂班	總計
一般生	112	442	0	21	
身障生	1	4	14	1	
原住民	3	10	0	0	
僑生	0	0	0	0	
共計	116	456	14	22	608

(二)112 學年度高二編班狀況如下

組別	班號	班級數	每班人數	總人數
人文學群	201	1	30	30
商管學群	202~208	7	36~37	253
理工學群	209~212	4	38	152
生醫學群	213~216	4	33~34	134
音樂班	217	1	28	28
合計		17		597

(三)有關「缺曠達三分之一扣考」之規定說明如下：

依據最新修正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五條規定：

學生曠課及事假之缺課節數合計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

教務處於每次段考後所寄之「預警通知單」為截至目前為止，曠課及事假之比率已達目前總節數的三分之一，但並不代表已被「扣考」，只要接下來正常出席，使全學期缺曠比率下降即不會被以零分計算。請老師盡量不用「扣考」的字眼以避免誤會。

(四)有關新課綱「畢業學分數」之說明如下：

1.畢業學分普通班適用：

總學分 150 學分成績及格，其中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至少 102 學分、選修至

少 40 學分。

2.畢業學分音樂班適用：

總學分 150 學分成績及格，其中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至少 128 學分、選修至少 14 學分。

(五) 111 學年度學習歷程檔案上傳作業已於 7/31 完成，配合國教屬系統開放時間，規劃於 9/1(五)~9/8(五)進行高二、高三勾選提交作業，10/3(二)~10/5(四)進行收訖明細確認程序，敬請高二高三學生於期限內完成相關事宜，以維護自身權益。

四、特教組

(一)本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共計 51 位，各類別人數如下表。各位教師若發現班上同學有疑似身心障礙生的情形，也請儘早與行政單位聯繫，讓教務處、學務處、輔委會與您攜手共同努力，一起照顧需要幫助的學生。

新店高中 112 年度身心障礙學生人數統計										
	自閉 症	學習 障礙	肢體 障礙	視覺 障礙	聽覺 障礙	腦性 麻痺	情緒 障礙	身體 病弱	其他 障礙	各年級人 數小計
高一	12	2	0	0	1	0	4	1	0	20
高二	7	4	0	0	1	0	2	0	1	15
高三	8	5	0	0	0	1	1	1	0	16
各類別人數	27	11	0	0	2	1	7	2	1	51/全校

(二)本學期 IEP 會議仍將視學生狀況及家長意見邀請導師及相關任課老師與會，並同時將個案之狀況以密件連結方式傳送予各任課老師，請老師們務必至學校信箱中查收。

(三)資源班個案管理責任區如下：高一全年段→張岸晴老師；高二全年段→張巧柔老師；高三 301~304、306~313、316 班→張岸晴老師；305、315、317→張巧柔老師。

(四)本學期音樂班重要活動及展演如下：

日期	活動
9/4(一)	音樂班協奏曲比賽初賽
9/11(一)	音樂班協奏曲比賽決賽
9/11(一)	術科期初考
10/18(三)	「樂的三次方」三校聯合音樂會@中正高中
11/9(四)-10(五)	高二實習音樂會
11/17(五)	「響樂」高校聯合音樂會@台中教育大學寶成廳
11/24(五)	市賽預賽音樂會
11/27(一)-12/1(五)	新北市音樂比賽週（個人組）
12/4(一)	高三術科模擬考週
12/18(一)	協奏曲音樂會@松怡廳
12/28(四)	高一二室內樂音樂會
1/8(一)、18(一)	術科期末考

五、設備組

(一)校內競賽時間

1. 校內數理及資訊能力競賽選手選拔：

(1)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內初賽情況：皆已辦理完畢。

(2)112 學年度地球科學科學科能力競賽初賽時間為：9/1(五) 第六、七節

112 學年度地球科學科學科能力競賽複賽時間為：9/8(五) 第六、七節

2. 中英打字比賽時間：10/20(五) 12:00~13:10

3. 科展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20(五)截止報名

(二)112 學年度教科書辦理情形

1. 將於 8/30(三)上午進行教科書發放，各班請依照表定時間至指定場地領取(詳附件)。無論書籍是否有出入，皆須在 8/30(三)下午 1 時前將發書回報表繳回設備組。

2. 書商於設備組駐點時間：9/1(五)、9/5(二)、9/7(四)、9/13(三)中午
12:00~13:10，可退換瑕疵或補購新書。

(三)教室、實驗室、專科教室維護

1. 112 年度國教署補助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計畫已完成，待財產標籤貼列完成便會送至各專科教室。
2. 本校配合辦理 112 年度新北區能力複試競賽，已於暑假期間完成清掃實驗室工作。
3. 完成 302、308 班級投影機及投影幕移遷至教室側邊作業，並重新整理線路壓管。
4. 112 年資訊先期審查計畫-物理智慧教室建置乙案於 8/29(二)完成施工與驗收事宜。

二、學務處工作報告：

(一) 訓育組

1. 新生始業輔導已於 8/22(二)辦理完畢。
2. 節錄本學期重要相關行事曆：
 - (1)本學期親師懇談日擬於 9/16(六)辦理。
 - (2)本學期高三誓師活動擬於 10/20(五)辦理。
 - (3)本學期校慶活動擬於 11/3(五)-11/4(六)辦理。
3. 本學期學務會報時間擬於以下日期辦理：9/15(五)、10/27(五)、11/17(五)、12/29(五)、1/12(五)。

(二) 社團活動組

1. 🎭 第二十三屆花樣年華全國青少年戲劇節「未來」，本校戲胞工廠共獲得最佳技術團隊（新店高中 Re:grateful）及最佳舞台監督（新店高中 楊子昀、林妍沁）。
2. 🌸 112 學年度班聯及社團領導人幹部訓練已於 8/9（三）辦理完畢，感謝總務處及教務處協助辦理。
3. 📖 112 學年度社團簡介以及社團實施規範請參閱連結。
<https://www.htsh.ntpc.edu.tw/nss/main/freeze/5a9759adef37531ea27bf1b0/zq1B2xT3697/64a7a178a532f07517140ed5?vector=private&static=false>
4. 🎤 社團博覽會以及社團表演已於 8/22（二）11：00-12：00 辦理完。
5. 🗣️ 高一社團選社於 8/22（二）至 8/25（五）辦理。
6. 🏆 112 學年度亦恩盃辯論賽於開學後受理報名，確切實施辦法及比賽日期將與健言社幹部討論確認後簽核。
更多關於亦恩盃：

你怎能不愛上辯論：亦恩的辯論天堂

<https://www.eslite.com/product/1001223352276971>

7. ✨ 自 112 學年度始，社課日期將由過往的 6 次社課增為 7 次社課。

✨112-1 高一、二社課日期

09/08(五)、09/22(五)、10/27(五)、11/10(五)、11/17(五)

12/01(五)、12/29(五)

8. ♻️ 112 學年度校慶園遊會[11/4(六)]本組規劃預計朝「減塑園遊會」方向辦理。

9. TWJP 日本教育旅行時程訂於 12/3 (日) 至 12/8 (五) 舉行，並預計 12/4 (一) 回訪日本姊妹校 國分高校，相關細節現正與國分高校接洽中。

10. 本學年班聯/社團💖愛心聖誕公益週暫訂於 12/19 (二)-12/28 (四) 於中川辦理，2024 年初班聯將辦理獨居老人募款，所得將全數捐給華山基金會作為新店地區獨居老人關懷之用（註：華山基金會將開立正式收據）。

(三) 衛生組

一、防疫訊息：

1. 依據教育部最新防疫指引：

(1)自 112 年 8 月 15 日起取消各類對象自主健康管理期間之支持性給假措施，自主健康管理天數由 10 天調整為 5 天。

(2)師生快篩陽，若有請假需求，請依學校規定辦理。

2. 教職員工生落實「生病不上班、不上課」，保護自己也保護他人。

3. 班級均有酒精瓶(可至健康中心補充)、漂白水(1:50 稀釋)，請班級每週律定時間環境消毒，另於期初發放班級洗手乳。

8/15起 **取消**自主健康管理期間之支持性給假措施

支持性給假 (原措施)

各類對象自快篩日當日及隔日起5日內之病假，不列入全年度/全學年度病假或全勤獎金計算等無不利處分之支持性給假措施。

調整內容

軍職人員、公務人員、教師、學生等對象COVID-19快篩陽性後取消給予支持性給假措施

開始適用 時間

2023年8月15日起(以篩檢陽性日為準)

- 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如有請假需求，請依各類主管機關規定之假別辦理。
- 有關檢驗陽性醫療照護工作人員返回工作建議，將提請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COVID-19防治組專家會議討論。

2023/08/01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二、環保局政策持續進行：辦理活動、會議避免使用免洗餐盒、餐具、包裝水等，請處室同仁辦理活動前配合填報。

若無法配合請與單位主管聯繫報局核可後，可使用免洗餐具。



<https://reurl.cc/LMEnYe>

三、因應教育部月經平權政策：

1. 補助本校弱勢學生生理用品，因涉及學生隱私將請導師協助發放。
2. 補助一般女性教職員工生，預計於健康中心及教學廁所2、4樓外設置”友善生理用品櫃”，供女性職員及學生緊急情況使用。

四、校園安心場所認證：將於8/29(二)上午八點半於第一會議室舉辦CPR&AED研習，請全校教職員工務必出席，讓學校能夠順利認證安心場所。

五、返校打掃於8/25(五)進行最後一次，暑假共進行16次的返校打掃。

未完成的同學須於第一次段考到第二次段考間，利用中午時間進行補打掃事宜，缺席一次暑假返校打掃須用六個中午完成補打掃。

- 六、高一新生健康檢查：安排於9月8日(五)，由景美醫院到校辦理，在請教務處、高一導師、教官、總務處等協助健檢事宜。
- 七、校園流感疫苗接種尚未收到消息，待醫院聯繫後將在轉知有意願接種的校內同仁。
- 八、開學後請各班同學依據外掃區進行環境整潔，雙週整潔評分將於112/9/4(一)開始計分，請導師協助同學盡快融入狀況將環境進行整理。
- 九、登革熱疫情防治，同仁若有出現發燒、頭痛及肌肉痛等疑似登革熱症狀，請儘速到各登革熱快篩試劑合約院所進行篩檢，以即時治療並防堵疫情擴散。也請協助清除各辦公室周遭花盆、地面等積水，減少蚊蟲孳生並降低滑倒的危險。「巡、倒、清、刷」之防治作為。
- 十、健康中心請老師協助事項：
- 今年的健康促進推動重點：視力保健/傳染病防治
1. 預計於校務會議前提供本學期健康促進計畫，並於校務會議通過。
 2. 預計於10月中後辦理流感疫苗施打(尚未接洽到醫院資訊)。
 3. 鼓勵同學愛護眼睛；每半年做一次視力檢查，推動良好用眼習慣，眼睛30分鐘10分鐘休息；注意用眼距離宜35公分以上。
 4. 推動學生餐後潔牙，鼓勵學生保護口腔健康(每半年洗牙一次)。
 5. 防疫相關最新訊息將陸續向全校師生宣導。
 6. 班級若發生新冠疫情、流感、諾羅、水痘等，請通報學務處。

三、教官室工作報告：

一、本年度教官室成員及各教官輔導班級如下：

主任教官—徐君蘭中校，生輔組長—蕭天佑少校，一般教官—屠湘偉少校，
生活輔導員—徐崇靜小姐、牛衍慈小姐、彭世忠先生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101-117	蕭天佑	201-217	屠湘偉	301-317	徐君蘭

二、開學第一週「友善校園週」活動，時間為8月30日（星期三）起至9月5日（星期二）。本學期年度宣導主題為「校園詐騙防制—你快樂我平安」，其他重要宣導事項有「宣導教育部反霸凌專線電話1953」、「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措施」、「強化學生身心健康與輔導」、「強化校園自殺防治工作」、「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治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配合執行跟蹤騷擾防制法」、「防制校園詐騙」、「尊重多元文化理念」等宣導重點，將在朝會中帶領全校師生共同宣示承諾，並請各班利用班會時機納入議題討論以加強學生友善校園觀念。另於9月1日（星期五）下午第六、七節邀請專家學者蒞校對高一、二學生實施演講，藉以加深學生對「友善校園週」主題的瞭解與體認。

三、本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將於112年9月21日（星期四）上午9時21分實施，請各任課老師在警報發放後立即暫停上課，並配合指導學生操作就地避難演練（保命三步驟：趴下、掩護、穩住）及緊急疏散演練，以加強學生防災觀念。另規劃於9月8、15日（星期五）下午第五節下課前5分鐘實施預演。

四、總務處工作報告：

一、暑期工程進度報告

已完成工程：

1. 教學區走廊積水改善工程。(感謝本校家長威帝建設李枝河先生慷慨解囊，協助改善校園環境) 未來敬請全校師生協助維持排水系統暢通。盡量避免使用花台灌溉龍頭澆灌，勿用花台灌溉龍頭清洗拖把等掃具。
2. 機車停車棚地坪整建。

進行中工程：

1. 桌球教室空間活化工程(預計 9/3 完工)

二、活動中心冷氣空調將於 9/1 開工，預計於 10 月份拆裝新舊主機並進行試運轉，屆時 10 月整月將無法使用冷氣，造成不便敬請包涵。

三、8/26(六)已進行全校環境消毒作業，包含教室內滅蟑噴藥，請導師在開學日當天進教室時提醒學生先行擦拭桌面、清潔地面。

四、本處於 7/31~9/8 間辦理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內停車申請作業，請欲申請之同仁於期限內申請，如有相關問題，請洽總務處廖乃慧小姐，分機 307。

五、有關校外參訪之學生旅行平安保險投保作業敬請配合下列事項：請於出訪日期兩周前向總務處事務組提供學生保險名單電子檔(姓名/生日/身分證字號)，最遲於出訪日期前繳交保險同意書正本。

六、班級教室及專科教室的冷氣使用需請各位同仁留意，離開時請注意電源是否有確實關閉，以避免能源的浪費。儲值卡請妥善保管，請勿留在卡機上，避免被不當使用。

七、本年度中元普渡時間預計於 8/29(二)14:30 於前門川堂廣場進行，歡迎參與，請預備參加之同仁，自行準備供品。

五、輔委會工作報告：

(一)112 學年度輔導工作重點仍持續實施個案輔導及諮商工作、推展心理衛生教育、生涯探索及生涯輔導系列活動、辦理大學多元入學輔導、協同各處室推行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與辦理親職教育工作等(如附件)。

(二)本學期利用綜合活動時間辦理輔導活動之規劃如下：

09/15 (第 6、7 節)：理工與生醫班群「大學學系探索量表解釋與多元入學方案進階說明會」

※人文與商管班群則利用生涯規劃加深加廣課程進行測驗解釋及多元入學管道進階說明

11/17 (第 6、7 節)：高三壓力紓解與時間管理講座

(三)本學年各年級負責之輔導老師如下：

高三：許硯婷老師 分機 684

高二：王岑文老師 分機 683

高一：林芷瑄老師 分機 682

以上老師負責該年級學生之班級輔導及個案諮商工作，必要時會主動邀請導師、教官召開個案會議，但個案復學之後仍維持由之前的輔導老師持續接案，以利後續之諮商輔導工作。

另，協助生涯諮詢及支援各年級個案諮商之輔導老師如下：

巫金味主任 分機 680、許予宸老師 分機 681

(四)新生線上輔導資料 A 卡已於新生始業輔導時填寫，感謝高一導師的大力協助，導師可至校務行政系統>高中職校務>輔導系統>輔導紀錄>輔導卡 A 表查看學生資料。待彙整完畢，將印出班級精簡版資料給高一導師使用。也麻煩高二、高三導師協助提醒同學可登入校務行政系統>輔導系統>輔導紀錄>輔導卡 A 表，確認更新資料；但為方便導師使用，亦將先印出班級精簡版資料。

附件：輔導室重點工作

工作重點	執行項目
生涯輔導	高三： 1.人文與商管班群於生規劃加深加廣課程進行「大學學系探索量表」測驗解釋 2.舉辦理工與生醫班群「大學學系探索量表解釋與多元入學方案進階說明會」 3.選校系輔導諮詢以及大學申請入學個別諮詢及資料查詢 4.舉辦申請入學模擬面試及個別諮詢 5.收集「甄選入學面試經驗分享資料」並編輯印製 6.分發入學選填志願說明會及個別諮詢 7.舉辦教授開講—大學學群介紹座談 高二： 1. 舉辦「社會心理學群探索小團體」輔導 2. 舉辦教授開講—大學學群介紹座談 3. 整理大學營隊活動並公告鼓勵學生參加，以利探索個人生涯興趣 高一： 1. 實施定向輔導，協助學生適應新中學習生活 2. 高一下學期開設生涯規劃課程 3. 「大考中心興趣量表」施測 4. 提供各項生涯活動和出版品資訊 5. 五月「學長姐繁星經驗分享會」，利用生涯規劃課程邀請應屆高三學生到班分享準備繁星入學經驗 5. 三～五月舉辦選課選班群輔導系列活動 6. 舉辦教授開講—大學學群介紹座談 7. 整理大學營隊活動並公告鼓勵學生參加，以利探索個人生涯興趣
個案輔導及個案諮商	1.定期召開期初期末教學輔個案聯繫會報，結合學務處、教官室、特教組、註冊組與輔導室相關人員共同討論個案輔導事宜 2.不定期召開個案會議，邀請家長及相關人員進行個案輔導與安置

	3.輔導老師定期每月兩次週四下午舉辦個案討論與督導 4.個案諮商或諮詢
性別平等教育	1.舉辦教師性別平等教育專題演講 2.辦理學生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電影欣賞座談 3.於生涯規劃課融入性別平等教育課程 4.購置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書籍、影片，並鼓勵師生借閱
生命教育	1.宣導本校「校園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實施計畫」、「校園學生自我傷害處理流程」、及「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事件緊急通報流程」，預防學生自我傷害，並及時轉介需關懷、及高危險群個案 2.於生命教育課與生涯規劃課融入認識憂鬱症以及情緒困擾的自我檢測及壓力紓解課程 3.舉辦壓力紓解講座 4.辦理生命教育（心理衛生）相關電影欣賞座談 5.增購充實生命教育教材圖書與影片 6.好書共賞—推薦輔導室心理衛生書籍 7.建構心理衛生網頁提供心理疾病相關資料供參
家庭教育	1.召開家庭教育委員會議 2.家長諮詢與個案家庭協談 3.辦理高三大學多元入學管道家長說明會（上學期） 4.辦理高一選課選班群家長說明會（下學期）

六、圖書館工作報告：

一、閱讀活動

1. 圖書借閱系統已於暑假順利完成轉檔，日後將使用校務行政系統中的[全國圖書館模組]進行借閱流通。請老師指導並鼓勵同學運用此系統，累積個人閱讀經驗，完成閱讀護照。
2. 配合新北市多元閱讀刊物購置計畫，將依各班需求購置報章雜誌(約一學期)，請各班導師協助將刊物調查表於 9/8(五)17:00 前提交，並請指導同學妥為利用閱讀資源。
3. 持續推動班級讀書會，擬於 12/15(五)辦理高二班級聯合閱讀成果發表會，以收相互觀摩之效。
4. 為培養學生主動積極的閱讀與思辨能力，請運用中學生網站，積極鼓勵同學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讀書心得寫作比賽】(投稿自即日起至 10/10 中午 12:00 止)、【小論文比賽】(投稿自即日起至 10/15 中午 12:00 止)。
5. 規劃國際教育文化理解列車(-認識馬來西亞)、擴展國際視野。
6. 規劃校慶書香咖啡募書活動，增加館藏，豐富閱讀內涵。

二、數位學習

1. 「數位學習精進計畫」目前 KPI 如下：

- (1) 112 年公開授課：感謝數學科郭炎明老師挺身一力承擔 112 年公開授課大任，請大家藉此機會相互切磋，精進教學成效。
- (2) A1 數位學習工作坊(一)：本校編制內在職教師皆已完成。留職停薪、代理、實習老師尚未完成者，請多留意資訊組公告，多利用外部資源完成研習。
- (3) A2 數位學習工作坊(二)：國文科、英文科、藝能科皆已於上學期完成。請數學科、自然科、社會科召集人協助安排研習時間(請務必於 112 年底前完成)，俾便講師之邀請。謝謝。

2. [數位學習精進計畫]軟體採購已於暑假完成,後續將辦理相關軟體研習,協助老師善用教學工具,提升教學效益。

三、國際交流

1. [112 學年度國際交換生]將有來自土耳其、法國、西班牙、義大利等 4 國 5 位交換生將於 9/8 日入校。感謝老師們大力協助,目前華文課程已有明憲組長、菁菁老師、郁棻老師應允撥冗協助,將由敬恩組長與老師們共組社群,設計課程內容,歡迎老師們隨時提供良策,更周延國際交換生的學習。
2. 112 學年線上國際交流活動計畫尚有紐西蘭、法國、美國、日本等案,期盼結合更多人力為同學們營造最佳的學習機會。

四、高一自主學習增能

1. 為增進同學自學能力,擬安排高一於第 8 節課進行 chrombook 使用教學、圖書館利用教育,請導師協助轉知同學謝謝!
2. 勞煩高一導師們指導同學多運用陽明交大 ewant 線上課程平台,完成自主學習計畫撰寫。相關檢核進度將另行公告,謝謝高一導師們的協助。

七、人事室工作報告：

壹、法令宣導事項：

- 一、 依112年2月公布修正之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各級學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兼職處理辦法及公務人員服務法之規定，宣導全校教職員工務必遵守相關法令規定不得經營商業、違反兼職限制等情事，以避免同仁因未諳法令而觸法、違法兼職致生懲處情事。

相關規定如下：

「公務員服務法」規定如下：(一)第14條：「(第1項)公務員不得經營商業。(二)第15條第1項：「公務員除法令所規定外，不得兼任他項公職；其依法令兼職者，不得兼薪。」。(三)第15條之3：「公務員兼任教學或研究工作或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之職務，應經服務機關許可。...。」。「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4條及「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與「國立各級學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兼職處理辦法」規定如下：

- (一)「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4條：「專任教育人員，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不得在外兼課或兼職。」。
- (二)兼職處理原則第3點：「教師不得經營業。...。」
- (三)兼職處理原則第7點：「教師兼任職務不得影響本職工作，且應符合校內基本授課時數及工作要求...。」
- (四)兼職處理原則第10點：「...應事先提出申請並經學校書面核准，於期滿續兼或兼職職務異動時，應重行申請。」。

兼職相關規定繁多，本校人員如有兼職相關疑問請於事前先洽人事室瞭解。

- 二、 轉知112年8月8日新北府人考字第1121534379號函，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配合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2年8月1日宣布「自8月15日起, COVID-19篩檢陽性輕症/無病狀民眾，自主健康管理天數由10日調整為5日;同時全面取消各類對象自主健康管理期間之支持性給假措施」，如有請假需求，依各類人員適用之請假規定辦理。
- 三、 轉知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7 條：(第1項)教師於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時，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第2項)教師發現其與學生之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第8 條：教職員工生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貳、業務宣導事項：

- 一、112學年度第1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自即日起至10月2日申請，本校同仁如有子女就讀政府立案之公、私立大專以下學校，請按規定檢證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費；夫妻如同為軍公教人員，請協調一方申領，不得重複請領。
已獲有「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條例」享有公費、減免學雜費之優待，或已領取其他政府提供之獎助，或全免或減免學雜費者，或現役軍人子女獲有減免學雜費者，不得再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費。
- 二、重申教師申請進修學位必須先經服務學校同意，申請部分辦公時間在職進修學位，須不影響教學及行政業務，進修名額含每學年度新增進修名額，以不超過編制教師員額百分之十為限。兼任行政教師寒暑假期間進修視為部份辦公時間進修；未經同意自行前往進修者，不得申請公假，並視情節輕重依相關法令規定予以議處。已經學校同意部分辦公時間進修者，每一新學期請檢具原進修同意函、新課表正本簽請同意公假進修時間以為請假申請附件。
- 三、112學年度本校教師如有應他校邀請至大專校院兼課者，請事前簽請校長同意，校外兼課時數與往返行程時間均應以事、休假登記。
- 四、票選本校112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委員(任期一年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8月31日止)，考核委員合計11人，其組成如下：
※當然委員：教務、學務、輔導、人事之單位主管及教師會代表1人，計5人。
※票選委員：由本校教師票選產生6人。(每張選票可圈選2名)
由於委員每滿三人應有一人為未兼行政職務教師及任一性別比率問題，若遇任一性別委員及未兼行政職務教師委員不足時，原則上由票選委員以性別及未兼行政職務及得票數高低依序遞補調整之。
- 五、本校112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選(推)將於後續提案討論中推選及提交表決。
- 六、112年度新北市政府於教師節致贈教師每人禮券1000元，由各校自行辦理校內票選，有關禮券之採購，以政府共同供應契約禮券類廠商作成問卷調查表，以電子郵件線上問卷形式交由各位老師(含正式教師及長期代理教師)票選，線上票選截止時間為8月29日下午4時，將依票選結果(以得票數最多者)請總務處辦理相關採購事宜。

八、會計室工作報告：

113 年度預算案已於 112 年 7 月 26 日至 7 月 28 日經教育局審查完畢。

113 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預算數如下：

壹、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勞務收入	235 萬 3 千元	服務收入 235 萬 3 千元。
財產收入	183 萬 8 千元	財產處分收入 1 萬元、租金收入 42 萬 4 千元、權利金收入 140 萬元、利息收入 4 千元。
政府撥入收入	1 億 5,111 萬 5 千元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1 億 5,111 萬 5 千元。
教學收入	1,927 萬 7 千元	學雜費收入 1,927 萬 7 千元。
其他收入	6 萬元	雜項收入 6 萬元。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高中及高職教育業務計畫	1 億 7,405 萬 6 千元	本年度預算編列 1 億 7,405 萬 6 千元，計有普通班 48 班、特教班 4.33 班，合計 52.33 班，學生人數 1,758 人。本計畫擬新購各科教學設備，充實各科教材，以提高教學效能，革新教學方法；辦理場地開放、藝文競賽、數位教學、科學推廣、學生輔導等項目，以期透過各項活動，強健學生身心體魄，增進學生生活智慧；配合校務推動行政處室支援工作，進而增進運作效能。

建築及設備業務計畫	558 萬 7 千元	本年度預算編列 558 萬 7 千元，計有交通及運輸設備 57 萬元，辦理購置各項教學設備；其他設備 501 萬 7 千元，辦理購置各項教學及辦公設備。
-----------	------------	--

貳、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1 億 7,464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7,450 萬 9 千元，增加 13 萬 4 千元，約 0.08%，主要係政府撥入收入增加所致。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1 億 7,964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7,900 萬 9 千元，增加 63 萬 4 千元，約 0.35%，主要係建築及設備計畫增加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為 50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50 萬元，增加 50 萬元，約 11.11%，將移用以前基金餘額 500 萬元支應。

肆、討論提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衛生組

案由：訂定本校「112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書」(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 一、學校衛生法第十九條規定辦理。

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辦理。

三、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07 月 24 日新北教體衛字第

112142995581 號函 「新北市 112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

辦理。

決議：討論通過。

新北市 112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書

112 年 8 月 22 日經學校衛生委員會議通過

112 年 8 月 29 日經校務會議通過

校名：新北市-新店區-新店高級中學

壹、依據：

- 一、學校衛生法第十九條規定辦理。
- 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辦理。
- 三、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07 月 24 日新北教體衛字第 112142995581 號函「新北市 112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辦理。

貳、計畫目標：

- 一、營造優質安全的健康校園環境：透過全校師生的共同努力，落實環境衛生的整潔活動，使全校師生都可以在健康無慮的環境中快樂學習。
- 二、建立正確的健康認知：透過健康教育宣導與專題講座辦理，增加師生對健康促進之認知與認同，以達到全校師生正確的健康觀念及知識。
- 三、友善社區健康互動：透過社區團體互動方式，凝聚社區力量結合社區資源推動學校健康促進活動，打造優質健康的社區環境，營造健康生活態度。
- 四、養成良好的健康生活習慣：透過辦理的健康知識與觀念，透過多元方式培養學生達到良好健康知識、態度與行為習慣之養成。

參、背景現況分析：

一、學校地理位置：

新店高中創立於民國 81 年，至今已 32 年載，位於新北市新店區，在高聳雄偉的雪山支脈及碧綠綿延的新店溪河畔，鄰近捷運支線小碧潭捷運站，交通四方八達，培育一群「愛與理想」的可愛學子，以包容、關懷與尊重他人為己任。

二、基本資料概況（學生數、班級數、教職員、家長社經背景）含弱勢學生%

本校共三個年級 51 班（含普通班 48 班、音樂班 3 班），本校為純高中（未設立幼兒園），學生數約 1800 人，教職員工約 150 人，教師多具有一定年資且流動率不高。學區家長大部分為文山區及雙和區附近居民，以公、商業為主，父母大多為雙薪家庭，父母忙於工作，親子相處時間較少。本校弱勢學生（中低收入戶、新住民、特殊生）不多，約占全校 2%。

學校鄰近天主教耕莘醫院和佛教慈濟醫院等大型教學醫院，新店區衛生所及新店區消防局離本校也只是一站捷運的距離，平時往來密切，是本校推行健康促進活動的最佳資源，每年協助學校辦理各項健促議題、防疫宣導、菸害防治、緊急救護訓練等。

學生的素質能力及知識是國家的核心，有了身心健全的學子，國家才有美好的未來及良好的發展。影響學生健康的因素除其自身特質與家庭背景外，還有很多源自於環境的因素。學生每天有 1/3 的時間都待在學校學習，可以透過教育多元角度促進學童的健康，培養他們正確的健康觀念與技能，使健康成為他們日後人格與生活的一部分。

三、以 111 學年度健康資訊系統資料進行校內問題分析：

●109~111 學年度視力不良%統計表（高中職適用）

	109 上	109 下	110 上	110 下	111 上	111 下
十年級	87.30%	86.20%	85.76%	87.80%	85.71%	83.10%
十一年級	86.00%	84.80%	82.81%	86.20%	86.25%	86.30%
十二年級	87.00%	86.10%	83.98%	85.80%	84.69%	86.20%
平均	86.80%	85.70%	83.86%	86.60%	85.57%	85.10%
惡化%	-3.40%	-2.36%	-3.255%	-0.62%	1.06%	-0.82%
新北市高中不良%	81.23		81.44		81.01	
全國高中不良%	83.13		83.46		82.84	

●109~111 學年度待矯治齲齒%統計表（高中職適用）

	109 上	110 上	111 上
十年級	36.49%	36.62%	27.57%
新北市十年級	31.86	29.00	24.60
全國十年級	27.11	24.18	22.30

●109~111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過輕%統計表（各年級適用）

	109 上	109 下	110 上	110 下	111 上	111 下
十年級	10.20	7.70	9.50	6.77	11.60	7.63
十一年級	9.80	8.30	11.70	8.45	11.10	8.65
十二年級	10.50	12.30	10.20	15.19	14.30	17.70
高中職平均	10.20	12.30	10.50	10.14	12.30	11.12
新北市高中	10.27		11.02		11.53	
全國高中	10.41		11.09		11.56	

●109~111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適中%統計表（各年級適用）

	109 上	109 下	110 上	110 下	111 上	111 下
十年級	63.30	63.70	60.40	62.44	60.20	62.37
十一年級	64.90	64.00	59.50	63.38	58.60	60.21
十二年級	61.30	59.50	60.20	58.70	58.90	55.93
高中職平均	63.20	62.80	60.20	61.49	59.20	59.62
新北市高中	59.34		57.72		57.88	
全國高中	59.80		58.62		58.55	

●109~111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過重%統計表（各年級適用）

	109 上	109 下	110 上	110 下	111 上	111 下
十年級	10.30	11.90	14.50	14.55	14.80	14.07
十一年級	12.00	14.90	11.90	11.27	14.40	13.32
十二年級	13.20	13.50	15.10	13.31	9.90	12.24
高中職平均	11.90	13.40	13.90	13.07	13.10	13.24
新北市高中	12.79		13.08		12.72	
全國高中	12.72		12.87		12.65	

●109~111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肥胖%統計表（各年級適用）

	109 上	109 下	110 上	110 下	111 上	111 下
十年級	16.10	16.80	15.60	16.24	13.40	15.93
十一年級	13.30	12.90	16.80	16.90	15.90	17.82
十二年級	15.00	13.70	14.50	12.80	17.00	14.12
高中職平均	14.80	14.40	15.60	15.30	15.40	16.01

新北市高中	17.60		18.18		17.87	
全國高中	17.07		17.43		17.24	

肆、111 學年度健康資訊系統資料

*數據只評比 111-1、不含 111-2 數據

*本校數據要填寫 1110207~0415 上傳南華大學之數據、非目前學校端資訊系統上的數據。

項目	指 標	本校	新北市	全國	達成指標情形
視力保健	裸視視力不良率	85.57%	高中 81.01%	高中 82.84%	☐ 符合全市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市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視力不良惡化率	1.06%	高中-0.83%	高中-0.64%	☐ 符合全市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市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視力不良複檢率	28.89%	高中 59.27%	高中 44.19%	☐ 符合全市全國指標以上 ☒ 高於全市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口腔保健	學生初檢齲齒率	27.57%	高一 24.60%	高一 22.30%	☐ 符合全市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市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學生齲齒就醫矯治率	31.33%	高一 57.13%	高一 32.87%	☐ 符合全市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市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健康體位	學生體位過輕率	12.30%	高中 11.54%	高中 11.56%	☐ 符合全市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市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學生體位適中率	59.20%	高中 57.88%	高中 58.55%	☒ 符合全市全國指標以上 ☐ 低於全市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學生體位過重率	13.10%	高中 12.72%	高中 12.65%	☐ 符合全市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市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學生體位肥胖率	15.40%	高中 17.87%	高中 17.24%	☒ 符合全市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市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伍、重點議題 SWOT 分析：依據本校 111 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統計分析：

- 一、視力不良率 85.57%，高於新北市 81.01%，高於全國 82.84% 的平均值，尚需努力。
- 二、視力不良惡化率 1.06%，高於新北市 -0.83%，高於全國 -0.64% 的平均值，尚需努力。
- 三、齲齒分析上，十年級齲齒率為 27.57%，高於新北市 24.60%，高於全國 22.30% 的平均值，尚需努力。

四、健康體位分析：

1. 過輕 12.30%，高於新北市 11.54%，高於全國 11.56% 的平均值，尚需努力。
2. 適中 59.20%，高於新北市 57.88%，高於全國 58.55% 的平均值，符合全市全國指標以上。
3. 過重 13.10%，高於新北市 12.72%，高於全國 12.65% 的平均值，尚需努力。
4. 肥胖 15.40%，低於全市 17.87%，低於全國 17.24% 平均值，符合全市全國指標以上
5. 最後決定 112 學年度以【視力保健】為主議題，【口腔保健】為次主議題。

➤主議題（視力保健）六大範疇進行 SWOT 分析

六大範疇	S 優勢（校內）	W 劣勢（校內）	O 機會（校外）	T 威脅（校外）
學校衛生政策	1. 同仁注重學童健康，每學年通過健康促進	1. 校內教職兼辦許多行政事務，壓縮健康	1. 家長代表對於學校推展之健康促進政策，	1. 部分家長錯誤觀念、對健康政策的配合度

六大範疇	S 優勢（校內）	W 劣勢（校內）	O 機會（校外）	T 威脅（校外）
	計畫後，配合度極高。 2. 學校領導者及學校成員支持及參與心理健康促進工作的推動。	促進推動時間。 2. 行政工作繁重容易造成組長流動率高。 3. 學生數多推動在校健康促進政策時很難督促執行。	持正面肯定與支持態度。	不高。 2. 學生家長或社區居民很少參與學校健康促進活動，影響健康政策推動成效。
學校物質環境	1. 校園綠色植物眾多，利於戶外活動預防近視。 2. 本校綠地空間多，足供學生下課活動空間，有助於視力保健。 3. 學校創造與支持有益於心理健康促進的安全環境。	1. 學校分配到的補助款有限，若想購置最新護眼電器（燈管、投影機、螢幕），購置與安裝費難以負荷。 2. 課桌椅老舊，無法調整、更換高度，無法達到100%配合學生身高。	1. 除本校綠地空間多，校外周圍環境亦山川秀麗，綠地空間極多遍佈山野，利於視力保健。 2. 家長願意配合學校舉辦之校外活動，多參與校外參訪、教學等。	1. 3C 商品普遍，學生容易沉迷手機與電腦遊戲，造成視力不良。 2. 配合線上授課之載體大多為手機、平板，皆容易造成使用距離過近，造成視力不佳。
學校社會環境	1. 學校確實推動SH150，養成學生固定運動習慣，按時動態運動訓練，有助於視力維護。 2. 創造關懷、信任與友善的教育氣氛，鼓勵學生參與。	1. 升學學校課業壓力大且多，學生視力保健難以保持。 2. 學生人數多，難推動個別化學習。 3. 疫情期間多改以線上授課，加深學生視力負擔。	1. 社會公益團體關注學生問題，社會資源補助。 2. 家長社經地位較高，願意配合與參與學校健促政策。	1. 多數學生及家長期待學校是升學環境，要配合的議題眾多；覺得健康議題不很重要。
健康生活技能教學及活動	1. 教師積極主動成立教師專業社群，利用健康與體育領域社群活動時間，研發教材，提升視力保健的教學品質。	1. 教師流動較大，非本科教師，對健促計畫推動較不足。 2. 疫情照成的線上授課，師生接受嚴重影響。	1. 本校校訂課程與在地特色，如百日誓師等。 2. 多數家長願意配合學校安排校外活動，使學生遠離 3C 及遠眺視野。	1. 家長受升學主義影響，課後學生以補習為主，無法完全配合視力保健問題。 2. 疫情期間線上上課時間長，使用電腦時間

六大範疇	S 優勢（校內）	W 劣勢（校內）	O 機會（校外）	T 威脅（校外）
	2. 邀請醫師到校宣導保健知識。 3. 學校課程活動適切地結合心理健康促進議題。			較長，家長未落實督促，以致視力不良率改善有限。
社區關係	1. 本校位於市中心，醫療資源取得方便。 2. 鄰近有社區型醫院。 3. 鼓勵家庭與社區參校園心理健康促進工作。	1. 學生數多，與家長溝通不易。 2. 疫情期間醫療院所負擔較大，較難配合學校健促宣導。	1. 校友會提供各方面的資源，協助學校經營，推動校務。 2. 衛生所合作關係良好，可協助學校推動視力保健。 3. 家長會願意協助宣導。	1. 家長因時間關係，常無法配合參與學校健康促進活動。 2. 近年因疫情家長不願讓學生到醫療院所就診、複查。
健康服務	1. 針對視力不良學生持續追蹤個案視力複檢就醫。 2. 學校對師生提供心理健康基本的健康服務。	1. 因學校規模較大，健康服務所需之人力資源及物力資源取得不易。	1. 衛生單位溝通管道順暢，互相合作解決健康問題。 2. 政府健康政策逐年參加，增加學生基本認知。	1. 學生下課補習多，降低就醫意願。

►次主議題（口腔保健）六大範疇進行 SWOT 分析

六大範疇	S 優勢（校內）	W 劣勢（校內）	O 機會（校外）	T 威脅（校外）
學校衛生政策	1. 學校學校衛生委員會，定期現況分析，檢討修正，運作成效良好。 2. 健康促進計畫，提請校務會議通過，達成共識，餐後潔牙，推動氟化物使用及牙線潔牙，可落實執行。	1. 行政工作繁雜，衛生政策執行易受干擾與影響。 2. 部份相關人員對於校內口腔保健政策不夠了解，配合度顯得不足。 3. 可利用宣導口腔保健時間有限，人力支援有困難。	1. 家長代表重視學校健促政策，重要政策制訂過程皆有家長代表參與討論。 2. 家長會組織健全，能積極配合學校政策。	1. 父母忙於工作，高中年紀不易管教，親子溝通時間少，進而影響口腔衛生政策推動。

學校物質環境	1. 學校洗手台設備完善。 2. 洗手台配合口腔宣導、節水、傳染病防治等宣導。 3. 固定進行學校水質檢測、水塔清洗，保護師生飲用水安全。	1. 高中學生課業繁重，書包要帶的物品多。覺得帶潔牙用具麻煩。 2. 學生午休時分活動多，且時間短暫。	1. 家長會協助經費補助並積極參與學校健康促進活動。 2. 教育局每年依據學校需求適時補助健康中心設備案。	1. 學校附近攤販、飲料店、便利商店林立，增加學生食用高熱量食品及含糖飲料的機會，不利口腔健康的維護。 2. 家長覺得孩子大了，讓孩子可自主。但孩子以課業為主，忽略自身健康。
學校社會環境	1. 各處室教職員工保持合作和諧，有利於間康氛圍營造。 2. 學校推動中午潔牙逐漸成風氣。 3. 員生社販售無糖商品，並刪除碳酸飲料，設置營養告示，增進學生健康概念。	1. 部分老師仍會以含糖飲料當獎勵品。 2. 部分學生不重視健康生活守則，班級公約。	1. 現代家長重視子女身心發展，注重從小培養子女正確的潔牙觀念。	1. 學生以升學為主，健康生活習慣之概念與落實，家長配合度較低，導致口腔衛生照護不佳。 2. 雙薪家庭比例偏高，家長工作忙碌，對學生口腔保健較不重視。
健康生活技能教學及活動	1. 教師在教學時，可將健康促進議題融入各科教學中。 2. 教師對健康促進相關議題的課程設計觀念和能力日漸提昇，有助於課程教學成效。	1. 新興教育議題眾多，健康促進議題融入教學時，易產生排擠現象。 2. 午休時間短暫，學生用餐時間短，趕不上潔牙時間。	1. 結合社區豐富資源設計課程，使生活與健康結合。 2. 牙科醫師到校宣導口腔保健觀念。	1. 多數家長注重考試科目，漠視健康議題教學活動。 2. 家長在口腔保健生活習慣的落實方面，缺乏持續力。 3. 部分家長本身無口腔衛生的觀念及習慣，無法以身作則。
社區關係	1. 與鄰近醫療院所關係良	1. 學童家長忙於生計，白天無	1. 社區團體踴躍參與學校大	1. 疫情期間家長不願讓學生

	好，有助於健康促進推動。 2. 校內家長具專業護理師能，願意配合健促宣導。	法出席健康講座，影響宣導成效。 2. 學生對於健康資源未妥善珍惜，認為病痛離自身遙遠。	型活動，以期與社區建立良好互動。 2. 學生志工眾多，熱心協助支援學校事務。 3. 社區醫療資源支持學校辦學理念，提供豐富的協助，有助於口腔保健推動。	到醫療院所就診、複查。 2. 學生忙於課外補習，補習班以升學為主。 3. 部份家長時間忙碌，無法參與學校活動。
健康服務	1. 高一新生學生健檢學生口腔部分紀錄詳實，並針對狀況不良之學生列冊追蹤。 2. 追蹤口腔不良學生並造冊。	1. 牙齒檢查服務僅限高一年學生，未能擴及全校學生都能受檢。 2. 口腔進行複查矯治的比率27.57%有待提升。	1. 多數家長重視子女健康，收到學校通知會儘速鼓勵學生前往就醫矯治。	1. 家長與學生有健康上問題，鮮少主動至健康中心尋求協助。 2. 學生常以沒時間、補習拒絕或延遲就醫。

陸、健康促進學校議題：

一、主議題：(請自行勾選至少一項，以■標示之)

★高中：主議題：視力保健；次主議題：口腔保健

☐健康體位(含營養教育) ☐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 ☐菸檳防制

☐正向心理健康促進 ☒視力保健 ☒口腔保健

二、自選議題：(請自行勾選至少一項，以■標示之)

★高中：

☐全民健保(含正確用藥) ☐藥物濫用防制 ☐安全急救教育 ☒傳染病防治

柒之一、實施策略及內容：

112 學年度擇定之主議題～(視力保健)策略

六大範疇	實施策略及內容	實施議題	主辦處室	協辦處室	實施時程
學校衛生政策	1. 啟動健促委員會，擬定年度健促主題，融入校園活動及課程教學。 2. 決議健康促進議題執行策略，提升師生健康。 3. 健康促進活動納入行事曆依【新北市辦理學校健康促進推行工作獎勵原則】對推動健康促進工作成效優良教職員工給予敘獎。	視力保健	健促委員會	人事室 會計室 學務處	全年

六大範疇	實施策略及內容	實施議題	主辦處室	協辦處室	實施時程
	4. 透過85210問卷了解學生日常健康行為與生活狀況將寒暑假健康自主管理單（含視力保健）列入寒暑假作業，優良學生公開表揚。 5. 遵從教育部電子白板、E化教學原則。 6. 制定本校手機使用規範（如上課、午休）。 7. 協調及整合各處室相關的心理健康促進資源，營造友善校園環境。				
學校 物質環境	1. 每學期教室燈光照度檢測（包含反光測試）。 2. 制定校園電子白板使用規範。 3. 營造良好校園植樹作業，綠美化校園環境。 4. 廁所綠美化（融入視力保健議題）。 5. 學生桌椅高低修繕。 6. 配合教育局補助款，逐年改善健康中心設備，汰舊不適設備。 7. 運用健康促進經費購置護眼教材、教具，提供視力保健教學使用。 8. 配合上課不使用手機政策，手機須放置班級手機「停機坪」。 9. 配合視力用眼30休息10政策，製作護眼宣導海報張貼至校園各處。 10. 設置心理健康促進資訊校園專欄，規劃長設性的學習區（角）。 11. 充實健康中心、輔導室諮商環境與設備，發揮心理健康指導與輔導效能。	視力保健	總務處 學務處	教務處	全年
學校 社會環境	1. 教室佈置：健促專題（視力保健/傳染病防治）。 2. 訂定健康自主管理獎勵制度定期洗牙、視力不良	視力保健	學務處	教務處	全年

六大範疇	實施策略及內容	實施議題	主辦處室	協辦處室	實施時程
	就醫複查、健康自主管理問卷填寫優良。 3. 訂定視力不良複診率提升方案，就醫複查率前三名班級全班記嘉獎。 4. 多元化社團活動維繫學生身心健康。 5. 校園視力保健情境營造（廣播、川堂電子看板、健康走廊海報、跑馬燈等）。 6. 宣導戶外課程使用護眼工作（遮陽帽或太陽眼鏡）。 7. 落實學校零體罰、正向管教的班級經營與師生互動關係，結合獎勵制度，鼓勵學生相互關懷、合作。 8. 結合專任輔導教師、社工師、心理師等專業人員，進行輔導活動。				
健康生活技能教學及活動	1. 健康促進議題融入健康教育課程（發表以視力保健為主軸的成果報告）。 2. 安排寒暑假教師進修視力保健增能研習。 3. 寒暑假學生健康自主作業（85210問卷、視力&口腔檢查）。 4. 老師上課50分鐘讓學生休息10分鐘。 5. 學務處辦理戶外大型活動文山農場、走讀碧潭、百日誓師）。 6. 多元體育競賽活動（班際拔河、排球賽、大隊接力、籃球比賽等）。 7. 針對視力複查率最差班級，介入視力講座，以增強知能。 8. 結合校園生命教育、性平、人權等教育議題，運用多元化的教育策略和活動形式，辦理心理健康促進	視力保健	教務處	學務處 教務處	全年

六大範疇	實施策略及內容	實施議題	主辦處室	協辦處室	實施時程
	相關校園活動（講座、闖關活動、藝文競賽等）。				
社區關係	1. 家長會提供人物力支援，協辦學校健康促進活動。 2. 利用親師懇談會，向家長宣導青少年健康觀念。 3. 與社區醫院共同規劃健康講座，教職員工健康知能研習。 4. 開放校園鼓勵社區民眾運動。 5. 利用學校網頁、川堂公佈欄、跑馬燈，宣導推動健康促進議題訊息。 6. 家長會與班親會建立親師良好溝通管道。 7. 結合家長日、親師懇談日、社區運動會等，辦理健康促進活動。 8. 校內活動如高三百日誓師，家長會提供人力物力支援。 9. 結合校園生命教育、性平、人權等教育議題，運用多元化的 10. 教育策略和活動形式，辦理心理健康促進相關校園活動（講座、闖關活動、藝文競賽等）。	視力保健	家長會	學務處 總務處	全年
健康服務	1. 每學期全校生健康體位測量，掌握學生健康資訊。 2. 視力異常學生轉診矯治。 3. 視力不良學生醫囑矯治。 4. 高度近視、高關懷學生、視力異常學生列冊管理，提供相關衛教。 5. 健康異常追蹤輔導。 6. 高度近視學生家長知能輔導。 7. 學期初發現視力不良學生優先掌握，衛教宣導改變用眼習慣，期待儘早回復至正常視力。 8. 協助友善校園工作與三級輔導制度工作，心理疾病	視力保健	學務處	輔委會 健康中心	全年

六大範疇	實施策略及內容	實施議題	主辦處室	協辦處室	實施時程
	與高關懷學生、協助訪談與輔導，適時關懷。 9. 落實危機個案的管理，進行個案的醫療轉介；並對於高風險個案與家庭，進行資源的整合與協助。高風險個案列冊管理、追蹤輔導、及早發現、轉介確診與矯治。				

柒之二、實施策略及內容：

112 學年度擇定之次主議題～（口腔保健）策略

六大範疇	實施策略及內容	實施議題	主辦處室	協辦處室	實施時程
學校 衛生政策	1. 啟動健促委員會，擬定年度健促主題，融入校園活動及課程教學。 2. 健康促進活動納入行事曆。 3. 依【新北市辦理學校健康促進推行工作獎勵原則】，對推動健康促進工作成效優良教職員工給予敘獎。 4. 透過 85210 問卷了解學生日常健康行為與生活狀況。 5. 將寒暑假健康自主管理單，列入寒暑假作業，優良學生公開表揚。 6. 鼓勵餐後潔牙。 7. 訂定在校零含糖零甜食辦法。 8. 宣導教師及家長不要以含糖飲料及甜食作為獎勵。	口腔保健	健促 委員會	人事室 會計室 學務處	全年
學校 物質環境	1. 充足洗手及飲水設備。 2. 設置飲水機，定期濾心更換與水質檢測，定期清洗水塔。 3. 購置立鏡、牙菌斑顯示劑、牙線、牙刷，新口腔時代工具書，牙齒模型等提供貝氏刷牙法教學使用。	口腔保健	總務處	教務處	全年
學校 社會環境	1. 班級教室佈置：健促專題（愛自己、愛他人、愛	口腔保健	學務處	教務處	全年

	地球)。 2. 訂定健康自主管理獎勵制度：定期洗牙、視力不良就醫複查、健康自主管理問卷填寫優良。 3. 制定健康生活守則，班級公約，結合獎勵制度、勉勵持續保持無齲齒、自主餐後潔牙等良好行為學生。 4. 潔牙小天使勉勵。				
健康生活技能教學及活動	1. 健康促進議題融入健康教育課程。 2. 安排教師進修口腔保健增能研習。 3. 培育學生健康生活技能 4. 指導貝氏刷牙法，使用牙線潔牙，落實餐後潔牙執行維護口腔衛生。	口腔保健	教務處	學務處 教務處	全年
社區關係	1. 家長會提供人力物力支援，協辦學校健康促進活動。 2. 利用親師懇談會向家長宣導青少年健康觀念。 3. 與社區醫院共同規劃健康講座，教職員工健康知能研習。 4. 利用健康報報、跑馬燈及無聲廣播螢幕宣導健康資訊。 5. 利用學校網頁、川堂公佈欄、跑馬燈，宣導推動健康促進議題訊息。	口腔保健	家長會	學務處	全年
健康服務	1. 個案管理、追蹤輔導。 2. 新生牙齒檢查與統計分析。 3. 口腔衛生異常學生落實轉診矯治。 4. 齲齒、口腔衛生不良學生列冊管理，提供相關衛教，並辦理個案管理、追蹤輔導。 5. 鼓勵教職員工生自主健康管理，半年洗牙一次可到健康中心換禮物。	口腔保健	學務處	健康中心	全年

柒之三、實施策略及內容：

112 學年度擇定之自選議題～（傳染病防治）策略

六大範疇	實施策略及內容	實施議題	主辦處室	協辦處室
學校 衛生政策	- 成立校園防治傳染病小組，校長擔任召集人。 - 疫情發生時，啟動校園防治傳染病小組，召開防疫會議，統籌處理疫情事項。適時向全校教職員工及家長公佈訊息，加強雙向溝通。 - 配合中央指揮中心以及教育局指示，擬定防疫政策及措施，並依疫情滾動修正。 (1)校園開放規範 (2)口罩配戴規範 (3)體溫量測規範 (4)校內餐飲規範 (5)停課復課標準 (6)校內消毒指引 - 開學前進行病媒蚊清消作業，並依情節輕重進行教室內環境消毒作業。	傳染病防治	學校疫情小組	所有科 室動員
學校 物質環境	- 防疫物資採購足量。學期初發放辦公室及班級防疫物資（漂白水、酒精及額溫槍）。 - 建置與維護發燒隔離室 - 校園定期消毒： (1)校園花叢水溝及廁所請工友噴灑除蟲藥水。 (2)教導班級同學每日以稀釋後的漂白水進行環境消毒。 (3)必要時委請校外廠商進行全校消毒。 - 提供肥皂洗手設備，教導學生勤洗手。 - 教室開窗保持通風。 - 防疫海報宣導、電子看板。懸掛防疫布條。	傳染病防治	學務處	總務處
學校 社會環境	配合中央指揮中心及教育局指示，營造以防疫為第一優先的校園氛圍。	傳染病防治	學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2. 全校師生組 LINE 群組，隨時傳達防疫訊息。 3. 配合防疫政策，啟動三級防疫量體溫，全校教職員工生每天上學前及到校後量測體溫。 4. 維持安全距離，鼓勵學生下課到教室外活動，減少室內活動時間。 5. 校內用餐使用隔板且固定座位。 6. 落實每日教室、廁所消毒作業。			
健康生活技能教學及活動	1. 發放防疫文宣：各班如何預防疾病張貼，並與老師討論融入課程隨機教育防疫觀念，做好個人衛生習慣。 2. 必要時請醫師/專家到校進行疫情防制宣導。 3. 定時廣播提醒防疫注意事項。 4. 利用教室無聲廣播系統播放影片，告訴學生洗手重要性。 5. 健護課即時更新國際疫情，與台灣防疫政策。 6. 配合疫情，辦理季節流感疫苗及 COVID-19 疫苗施打作業，降低疾病群聚可能。	傳染病防治	學務處	教務處
社區關係	1. 學校網頁成立新冠肺炎專區，提供最新消息。 2. 防疫衛教宣導：提供最新防疫消息利用 line 群傳遞師生。 3. 防疫期間訪客規定：戴口罩、量體溫、勤洗手；訪客入校檢視需打兩劑疫苗證明，以減少群聚接觸。 4. 配合及協助醫院到校辦理疫苗施打作業。 5. 配合環保局進行全校消毒作業。	傳染病防治	學務處	總務處
健康服務	1. 掌握教職員工生出缺勤與健康狀況。 2. 教職員工生發燒或身體不適時，協助就醫及通知家長	傳染病防治	學務處	教務處

	3. 教職員工生通報居家隔離或確診，造冊列管並追蹤關懷。 4. 疫情發生後續處理，如進行辦理各項停課、復課等事項，及對學生心理輔導等。			
--	--	--	--	--

捌、學校衛生委員會組織表

職稱	本職	姓名	任務執掌
主任委員	校長	陳瑛嫻	1、綜理學校衛生教育方針，領導及推動衛生保健計畫。 2、核定各項活動策略及其設備事項。 3、籌措學校交通安全經費。 4、主持「衛生委員會」，負責代表學校與校外有關機構建立夥伴關係。
社區組	家長會長	于永珍	協助學校衛生工作實施及促進家庭學校間之合作關係。
副主任委員	學務主任	陳義堯	秉承校長之命，規劃辦理學校衛生保健並推動相關業務。
教學組委員	教務主任	張惠芝	各項健康促進議題融入多元課程教學，培育學生健康知能。
執行秘書	衛生組長	洪敏皓	1、執行委員會決議事項。 2、執行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交辦事項。 3、辦理學校環境衛生及有關整潔活動。 4、協助健康教育教學及各項衛生活動。 5、訂定校園緊急傷病處理相關規定，並協助增進師生急救知能。 6、辦理各項衛生教育競賽及活動。 7、協助改善及指導學校午餐、營養教育事宜。 8、其他有關衛生保健事項。
設備組委員	總務主任	陳正昌	1、學校內外衛生環境的佈置與整理。 2、衛生環境之建置-協助保持校園內之環境衛生與安全(環境消毒、飲用水管理等)。 3、提供完善的健康教學器材管理。 4、教具室衛生保健教學資料補充與管理。 5、指揮技工友維護保持校園內之環境衛生與安全。 6、學校環境衛生及有關整潔活動器材之準備 (如洗手設備、衛生器材的維護及修繕…等)
	營養師	營養師 盧惠琳	1、膳食營養規劃與監督。 2、健康飲食教育規劃與執行。
輔導組委員	輔導主任	王岑文	1、聯絡社區資源，促進學校衛生保健工作之推展。 2、提供完善的家長後勤支援，俾利各項工作推動。 3、學生衛生教育學習成就及生理、心理輔導暨轉介。
醫護組委員	專業背景人員	未設立	1、健康促進議題輔導。 2、協助診療與諮詢。 3、健康促進議題健康教學講座宣導。

	護理師	楊佩珊 蔡黛珊	1、負責學校健康中心一切事務。 2、擬訂健康中心工作計畫並執行與考評。 3、處理教職員生緊急傷病，並做成記錄備查與運用。 4、負責接洽準備並協助健康檢查及缺點矯治等工作。 5、對於慢性病學生應加強管理與照護。 6、配合衛生單位辦理全校教職員生預防接種事宜。 7、配合防疫單位辦理學校傳染病防治及管理事宜。 8、定期測量學生身高、體重、視力等工作。 9、運用社區資源，促進學校衛生保健工作之推展。 10、負責管理健康中心各項記錄並統計分析與運用。 11、協助推展學校健康教育、急救教育及衛生活動。 12、協助辦理學校衛生委員會有關工作。 13、其他學校衛生保健相關事宜。
教育組 委員	健康科任	張惠芝	負責健康教育教學，增進學生健康教育之知能、情意與技能，培育健康生活技能、使師生家長實踐健康生活。
	各年級 級導師	鄧懷聖 黃曉郁 呂明澤	1、落實執行學校衛生委員會所訂定之計畫。 2、協助學校醫護人員實施學生保健工作。 3、實施健康觀察，如發現學生有健康問題，應與學校護理人員、學生家長，或其他有關人員聯繫。 4、講授健康教育，隨時指導學生，使學生實踐健康生活。 5、協助保持教室內環境衛生及良好師生關係。 6、推動學校健康教育及各項健康活動。 7、聯繫家長明瞭學校衛生工作之實施及促進家庭學校間之合作關係。
	幼兒園 主任	無設立 幼兒園	綜理幼兒園健康促進之措施。 (包括健康教育、健康管理與照護)
社區組	志工代表	周秀英	協助學校衛生工作之推動。
學生組	學生代表 自治市長	屠詩雅	協助推動健促議題，落實自主健康管理、實踐健康生活。

玖、策略執行干梯圖

月份 \ 年度		111 年					112 年						
	工作項目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1	召開學校衛生委員會		●					●				●	
2	擬定及執行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	●	●	●	●	●	●	●	●	●	●	●	
3	健康促進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	●	●										
4	健康促進議題融入教學活動		●	●	●	●	●	●	●	●	●	●	
5	教室採光測量/飲用水檢測	●						●					
6	問卷前測與後測分析			●	●					●	●		
7	資料分析檢討與改善			●	●					●	●		
8	行動研究成果報告												●

拾、執行成效評估：〈加網底為部訂指標〉

國中小、完全中學學校請分別列出各不同年制之預期成效

數據應與 111 學年度健康資訊系統資料進行校內問題分析之數據一致。

必 選 議 題																																																	
推動議題	成效指標說明（成效指標計算公式如附件一） 請寫上 111 學年度數據																																																
	學校自我預期成效評估 *112 學年度達成率以修正 1%為預期目標 *學生數<50 人的學校，以改善一人之%為預期成效值，不是 1%																																																
視力保健	1. 學生裸視篩檢視力不良率。 高中職：111-1：85.57%、111-2：85.10% 2.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惡化率。 高中職：111-1：1.06%、111-2：-0.82% 3. 視力不良學生複檢率。 高中職：111-1：28.89%、111-2：0% 4. 定期就醫追蹤率。高中職：10% 下列請填問卷執行後測成效 5. 規律用眼 3010 達成率。 高中職：14.47% 6. 天天戶外活動 120 達成率。 高中職：19.74% 7. 下課教室淨空率。 高中職：23.68% 8. 3C 小於 2 小時達成率。 高中職：13.16% 9. 高度近視個案管理率。 （任一眼：低年級≥300 度者、小三以上≥500 度者）。 <table border="1"> <tr> <th>年級/人數</th><th>一</th><th>二</th><th>三</th><th>合計</th></tr> <tr> <td>111-1</td><td>50</td><td>59</td><td>9</td><td>118</td></tr> <tr> <td>111-2</td><td>0</td><td>0</td><td>0</td><td>0</td></tr> </table> 高中職：共 118 人/列管 118 人/列管 100% 10. 高危險群體個案管理率。 （小一 100 度、小二 200 度、小三以上>300 者、每學期增加 50 度、角膜塑型、先天眼疾、曾眼科手術）。 <table border="1"> <tr> <th>年級/人數</th><th>十</th><th>十一</th><th>十二</th><th>合計</th></tr> <tr> <td>111-1</td><td>123</td><td>102</td><td>20</td><td>245</td></tr> <tr> <td>111-2</td><td>0</td><td>0</td><td>0</td><td>0</td></tr> </table> 高中職：應列管 245 人/實際列管 245 人/列管 100% 11. 未就醫追蹤關懷達成率。 <table border="1"> <tr> <th>年級/人數</th><th>十</th><th>十一</th><th>十二</th><th>合計</th></tr> <tr> <td>111-1</td><td>267</td><td>344</td><td>425</td><td>1036</td></tr> <tr> <td>111-2</td><td>0</td><td>0</td><td>0</td><td>0</td></tr> </table> 高中職：未就醫 1036 人/追蹤達成 1036 人/100% 12. 高度近視高危險群衛生教育宣導達成率。 高中職：100% 教育宣導：包括集中宣導、視力檢查前宣導提醒叮嚀都算				年級/人數	一	二	三	合計	111-1	50	59	9	118	111-2	0	0	0	0	年級/人數	十	十一	十二	合計	111-1	123	102	20	245	111-2	0	0	0	0	年級/人數	十	十一	十二	合計	111-1	267	344	425	1036	111-2	0	0	0	0
年級/人數	一	二	三	合計																																													
111-1	50	59	9	118																																													
111-2	0	0	0	0																																													
年級/人數	十	十一	十二	合計																																													
111-1	123	102	20	245																																													
111-2	0	0	0	0																																													
年級/人數	十	十一	十二	合計																																													
111-1	267	344	425	1036																																													
111-2	0	0	0	0																																													
口腔保健	1. 學生未治療齲齒率。 高中職：十年級：27.57%																																																
	1. 高中職：26%																																																

2. 學生齲齒複檢診治率。

高中職：十年級：31.33%

3. 低年級第一大臼齒窩溝封填施作率（國小）。

國小：一年級、二年級、四年級

(1) A 算法：簡易計算法

曾經窩溝封填過任何一顆第一大臼齒

計算：已窩溝+新窩溝人數/學生總數=完成窩溝%

(2) B 算法：精確計算法

* 口腔議題之校群學校及全校 200 人以下學校指定採用

* 201 人以上學校及非校群學校，若採用 B 算法，並呈現於期末成果報告中，特色表現項目可加分。

111 小一人數：

C：第一大臼齒已蛀牙顆數、D：蛀牙已填補顆數。
(學生數*4) - (C+D) = 分母

111 學年度完成顆數 = 分子。

111 學年度完成顆數 / (學生數*4) - (C+D) = 完成%

111 小二人數：

C：第一大臼齒已蛀牙顆數、D：蛀牙已填補顆數。
(學生數*4) - (C+D) = 分母

110 學年度已完成顆數、111 學年度完成顆數。

(110 顆數 + 111 顆數) / (學生數*4) - (C+D) = 完成%

111 小四人數：

四年級健康檢查～牙醫師檢查註記、只要有曾經窩溝一顆、就算完成、護理師要記得 KEY 入

B 算法窩溝封填成效百分比計算：舉例-

1、學生數*4 顆（每人有 4 顆第一大臼齒）

2、扣除已蛀牙顆數（包括已填補顆數）= 分母

3、已完成窩溝顆數/可窩溝總顆數=完成%

* 一年級窩溝%計算例：

一年級學生數 100 人*4=400 顆

扣除已蛀 80 顆、已填補 26 顆=實際分母為 294 顆

一年級窩溝顆數 66 顆

111 學年度窩溝共 108 顆/294 顆=完成 36.73%

* 二年級窩溝%計算例：

二年級學生數 120 人*4=480 顆

扣除已蛀 44 顆已填補 112 顆=實際分母為 324 顆

109 學年度一年級時已窩溝 66 顆

110 學年度升二年級又窩溝 89 顆共 66+89=155 顆

111 學年度窩溝%=155/324 顆=完成 47.84%

注意：一年級許多第一大臼齒尚未萌出、無法完成窩溝，更無法達成窩溝 100%之成效

4. 學生午餐後搭配>1000 含氟牙膏潔牙率%。

高中職：47%

2. 高中職：32%

3. 國小：

一年級 A % B %

二年級 A % B %

四年級 A % B %

二年級之窩溝%，需加上一年級已窩溝完成之顆數

二年級預期成效為 110 一年級完成窩溝%+1%

	5. 學生睡前潔牙率% 高中職：99% 6. 高年級以上每日至少使用一次牙線潔牙率%。 高中職：36% 7. 在校不吃零食率 高中職：51.3% 8. 在校不喝含糖飲料率%：高中職：42.5% 9. 含氟漱口水使用率（國小） 10. 學生早餐後潔牙率%。高中職：40% 11. 學生午餐餐後潔牙率%。高中職：20% 12. 學生使用貝氏刷牙法比率%。高中職：37.5% 13. 高齦齒個案管理 100% 高齦齒：類列管。165 人 個案管理： <table><tr><td>年級/人數</td><td>十</td><td>十一</td><td>十二</td><td>合計</td></tr><tr><td>111-1</td><td>165</td><td>0</td><td>0</td><td>165</td></tr><tr><td>111-2</td><td>0</td><td>0</td><td>0</td><td>0</td></tr></table> 高中職：165 人/165 人=100%	年級/人數	十	十一	十二	合計	111-1	165	0	0	165	111-2	0	0	0	0	4、高中職：48% 5、高中職：100% 6、高中職：37% 7、高中職：52% 8、高中職：43% 9、（國小適用） 10、高中職：41% 11、高中職：21% 12、高中職：38% 13、高中職：165 人/165 人= 100% 填寫時要扣除 111 已畢業年級未就醫之學生人數。
年級/人數	十	十一	十二	合計													
111-1	165	0	0	165													
111-2	0	0	0	0													
健康體位	1. 體位過輕率。 高中職：111-1：12.30% 111-2：11.12% 2. 體位適中率。 高中職：111-1：59.20% 111-2：59.62% 3. 體位過重率。 高中職：111-1：13.10% 111-2：13.24% 4. 體位肥胖率。 高中職：111-1：15.40% 111-2：16.01% 5. 每天吃早餐達成率%。高中職：83% 6. 學生符合 85210 原則達成率（以下分述）：國小 85110 （1）學生每天睡足 8 小時達成率。高中職：26% （2）學生每天午餐理想蔬菜量（1 拳半）達成率%。高中職：45% （3）每天 3C 產品使用時間少於 2 小時平均達成率。高中職：15% （4）學生每天累積 60 分鐘身體活動量達成率%。（420 分/週）高中職：50% （5）學生喝足白開水目標平均達成率%（每日喝足白開水、體重每公斤*30CC）。高中職：50% （6）在校零含糖飲料%（與口腔保健第 8 點相同）。高中職：42.5% （7）體位不良個案管理% <table><tr><td>年級/人數</td><td>十</td><td>十一</td><td>十二</td><td>合計</td></tr><tr><td>111-1</td><td>240</td><td>249</td><td>239</td><td>728</td></tr><tr><td>111-2</td><td>228</td><td>237</td><td>233</td><td>698</td></tr></table> 高中職：728 人/728 人= 100 %	年級/人數	十	十一	十二	合計	111-1	240	249	239	728	111-2	228	237	233	698	1、高中職：11% 2、高中職：60% 3、高中職：12% 4、高中職：14% 5、高中職：84% 6-1、高中職：27% 6-2、高中職：46% 6-3、高中職：16% 6-4、高中職：51% 6-5、高中職：51% 6-6、高中職：43% 6-7、高中職：489 人/489 人= 100% 填寫時要扣除 111 已畢業年級未就醫之學生人數。
年級/人數	十	十一	十二	合計													
111-1	240	249	239	728													
111-2	228	237	233	698													
菸檳防制	1. 學生紙菸吸菸率%（及吸菸學生人數）。高中職：1% 17 人	1、高中職：0%															

	【學生過去30天曾經吸菸人數】/【學生總人數】 ×100% 2. 學生使用電子煙人數及使用率%。 高中職：10-18人 1% 【學生過去30天曾經使用電子煙人數】/【學生總人數】×100% 3. 辦理菸害教育宣導至少一場次。高中職：一場 4. 校園二手菸曝露率%。高中職：0% 【過去7日在校時有人在面前吸菸的學生數】/【學生總人數】×100% (包括可能是訪客、來賓、民眾等、也包含電子煙) 5. 吸菸學生參與戒菸教育率%。高中職：100% 1. 【吸菸學生參與戒菸人數】/【吸菸學生人數】 ×100%，若0人吸菸～寫無學生吸菸 6. 菸檳入班衛教種子師資培訓人數。高中職：0人 2. 【曾參加衛生局、世界和平婦女會等單位培訓人數】 7. 學生嚼食檳榔率% (及嚼食檳榔學生人數)。 高中職：0%人 【學生過去30天曾經嚼食檳榔人數】/【學生總人數】×100% 8. 辦理檳榔危害健康教育宣導至少一場次。 高中職：未辦理 9. 嚼檳學生參與戒檳教育率%。 高中職：0% 無嚼食檳榔 【過去一年中，在學校曾經上過有關檳榔危害健康課程人數】/【學生總人數】×100% 若0人嚼檳～寫無學生嚼食檳榔	2、高中職：0% 3、高中職：1場次 4、高中職：0% 若0人吸菸～寫無學生吸菸 5、高中職：100% 6、高中職：1人 7、高中職：0% 8、高中職：一場 9、若0人嚼檳～寫無學生嚼食檳榔
全民健保 (含正確用藥)	1. 對全民健保有正確認知比率。61.3% 【平均每人答對題數】/【總題數(5題)】*100% 高中職：61.3% 2. 珍惜全民健保行為比率。 【「經常」或「總是」珍惜健保行為的人數】/【學生總人數】*100% 高中職：50.9% 3. 正確使用分級醫療。高中職：50% 4. 避免重複就醫。高中職：50% 5. 避免過度取藥。高中職：88.89% 6. 向家人朋友說明全民健保的優點。高中職：50% 7. 正確使用急診醫療。(國高中用) 高中職：50% 8. 提醒家人朋友珍惜健保行為。(國高中用) 高中職：50% 9. 遵醫囑服藥率。高中職：89% 10. 使用藥品前看清藥袋、藥盒標示%。 高中職：84.9% 11. 不過量使用止痛藥比率。高中職：88.50% 12. 特殊疾病個案管理比率。	1. 高中職：62% 2、高中職：51% 3. 高中職：51% 4、高中職：51% 5、高中職：90% 6、高中職：51% 7、高中職：51% 8、高中職：51% 9. 高中職：90% 10. 高中職：85% 11 高中職：90% 12. 高中職：

	應管理人數：398 實際管理人數：398 管理 100% <table><tr><td>年級/人數</td><td>十</td><td>十一</td><td>十二</td><td>合計</td></tr><tr><td>111-1</td><td>100</td><td>140</td><td>106</td><td>346</td></tr><tr><td>111-2</td><td>100</td><td>140</td><td>106</td><td>346</td></tr></table> 高中職：100%	年級/人數	十	十一	十二	合計	111-1	100	140	106	346	111-2	100	140	106	346	應管理人數：240 人/實際管理人數：240 人 管理 100% 填寫時要扣除 111 已畢業年級未就醫之學生人數。
年級/人數	十	十一	十二	合計													
111-1	100	140	106	346													
111-2	100	140	106	346													
性教育 (含愛滋病防治)	1. 性知識正確率%。 【性知識滿分的學生人數】/【受測學生總人數】 ×100% 高中職：80% 2. 性態度正向率%。 【性態度總平均達 3.5 之人數】/【受測學生總人數】 ×100% 高中職：80.2% 3. 接納愛滋感染者比率%。 以選擇「我願意和感染愛滋病毒的人一起上學」中 「同意+非常同意」者 高中職：80.5% 4. 危險知覺比率%。 【勾選「同意」與「非常同意」的人數】/【受測學生總人數】 ×100% 高中職：75.5% 5. 拒絕性行為效能比率%。 【勾選「100%能做到」的人數】/【受測學生總人數】 ×100% 高中職：78.2% 6. 負責任的性行為：請參考附件（高中職填寫） (1)延後第一次性行為發生時間。12% 【曾發生性行為者第一次發生性行為時年齡平均值】 (2)增加性行為過程中防護措施使用次數。0.8% 【曾發生性行為者在發生性行為時，每次全程正確使用保險套人數】 / 【曾發生性行為人數】×100%	1、高中職：81% 2、高中職：81% 3、高中職：81% 4、高中職：76% 5、高中職：80% (高中職) 6-1：13% 6-2：1%															
藥物濫用防制	3. 辦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至少 1 場次。 高中職：1 場	1、高中職：1 場															
安全教育與急救	1. 高中職：111 學年報名急救訓練學生 33 名。 2. 教職員參加 CPR+AED 教育訓練課程比率。 高中職：87% 3. 成立急救隊培訓學生人數。高中職：12 名 4. 辦理學校職業安全工作宣導場次。 高中職：0 場次 5. 通過 AED 安心場所認證。 學校通過 AED 安心場所認證。 認證日期：110 年 3 月 4 日 有效日期：113 年 3 月 4 日	1、高中職：一場 2、高中職：88% 3、高中職：12 名 4、高中職：1 場次 5、有效日期： 113 年 3 月 4 日															
正向心理健康促進	1. 辦理正向心理健康促進宣導場次。 高中職：2 次 2. 辦理自殺防治宣導場次。高中職：1 次 3. 辦理性別平等宣導場次。高中職：1 次 4. 辦理防制霸凌宣導場次。高中職：2 次	1、高中職：1-2 場次 2、高中職：1 場次 3、高中職：1 場次 4、高中職：2 場次 5、高中職：1 場次															

	5. 辦理 EQ 情緒教育宣導場次。高中職：1 場次 6. 心理健康知識率%。 高中職：89.3% 7. 心理健康正向態度率%。高中職：81.4% 8. 心理健康自我效能率% 高中職：71.7% 9. 健康生活品質指標平均%。高中職：75% 10. 正向心理健康指標平均%。 高中職：79%	6、高中職：90% 7、高中職：82% 8、高中職：72% 9、高中職：76% 10、高中職：80%
傳染病防治	1. 辦理傳染病防治宣導至少 1 場次。 高中職：1 次 2. 每週執行漂白水環境消毒一次。高中職：100%	1、高中職：1 場次 2、高中職：100%

拾壹、經費概算表：

項目	單位	單價	數量	金額	說明（用途）	經費來源
印刷費	式	10000	1	10000	成果報告印刷、講義印製	學務經費
外聘講師費	小時	2000	5	10000	教師知能研習 學生知能研習	(1)111 學年健康促進補助 6000 元。 (2) 學務處經費補足不足部分。
證照費	人次	100	100	10000	安全急救教育 CPR 證照費。	學務處經費
獎品	批	20000	1	20000	購買獎品，供活動發送	學務處經費
文具費	批	7000	1	7000	健康促進宣導活動使用。(例如園遊會)	學務處經費
雜支費	批	100	30	3000		學務處經費
合計	60000 元					

承辦人：

護理師：

單位主管：

主計：

校長：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本校 112 學年教師評審委員會選舉委員 8 人，其中 6 人，業依例先請各科推舉在案，請全體教師推舉議決；另選舉委員 2 人及候補委員 2 人，亦請併案推舉議決，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條規定：本會置委員 11 人，其組成方式如下：

(一)當然委員：

1、校長 1 人。

2、家長會代表 1 人：由家長會選（推）舉之。

3、教師會代表 1 人：由教師會選（推）舉之。

(二)選舉委員 8 人。

本會選舉委員之選(推)舉方式，其中選舉委員 6 人，由各領域推舉正選及候補委員各 1 人，再提經各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由全體教師推舉議決；另選舉委員 2 人及候補委員 2 人，則於該次校務會議中由全體教師併案推選議決。

本會委員中未兼行政之教師，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二分之一。

本會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三分之一。

二、本校 112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之選舉委員 8 人，其中 6 人業經各領域選推（舉）產生正選委員及候補委員，請全體教師先行推舉議決。

國文科正選委員吳慎恆老師、候補委員黃玉惠老師。

英文科正選委員宋怡德老師、候補委員吳宗明老師。

數學科正選委員郭炎明老師、候補委員戴大成老師。

自然科正選委員陳正昌老師、候補委員林典儀老師。

社會科正選委員張貴雄老師、候補委員蘇玉芬老師。

藝能科正選委員張凌倩老師、候補委員林偉智老師。

- 三、另請在本次會議中再推舉選舉委員 2 人及候補委員 2 人，請現場推舉 4 人並表決，以決定正選及候補委員名單。
- 四、惟 112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如未符合任一性別委員及未兼行政職務教師委員時，則由本項選出委員調整正選及候補委員名單。

決議：一、原各科推舉人選：議決通過。

二、選舉正選委員 2 人及候補委員 2 人

正選：楊漢倩老師 28 票

溫子衡老師 20 票

備取：柯如營老師 9 票

江明憲老師 8 票

提案三

提案單位：生輔組

案由：修訂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規定」(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將一般管教措施列入獎懲規定。

相關法律規定：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五十一條訂定之。

相關修訂辦法如下：

修正對照表		
項次	原條文	修正條文
1	(一)警告 1. 學生違反學校作業檢查規定，或未依規定時間繳交行政資料，經屢勸後仍未改正者	(一)警告 1. 學生違反學校作業檢查規定，或未依規定時間繳交行政資料，經勸導後仍再犯者。
2	2. 未依校園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違規使用行動載具，經屢勸後仍未改正者(含使用校內用電致生公共危險之虞，或影響正常教學者)。	2. 未依校園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違規使用行動載具，經勸導後仍再犯者(含使用校內用電致生公共危險之虞，或影響正常教學者)。
3	4. 騎乘機車、腳踏車(含UBIKE)不得雙載，或未依規定停放及穿戴各項安全配備者。雙載騎乘者(加倍處分)及被載者均議處並取消申請機車資格。	4. 騎乘機車(含 <u>電動車</u>)、 <u>電動自行車</u> 未依規定停放 <u>校園內</u> 及穿戴各項安全配備者。騎乘者及被載者均議處並取消 <u>其校內停放</u> 資格。
4	11. 在校時間未依規定完成外出程序意圖離校者。	<u>未完成請假手續，無故離校者。</u>
5	15. 因過失造成公物毀損，未能主動報告尋求解決者。	刪除(依新北市教育局 112 年 1 月 16 日獎懲審查公函，訂定之內容過於嚴格，不應訂定成人亦無法達成之規範，以符合兒童權利公約之精神。)
6	19. 在走廊、樓梯、教室內從事奔跑、球類運動或其他行為危及他人安全，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19. 在走廊、樓梯、教室內從事奔跑、球類運動或其他行為危及他人安全，經勸導後仍再犯者
7	20. 上課、團體活動或集會時不遵守秩序，影響他人學習，經屢勸後仍未改正者。	18. 上課、團體活動或集會時不遵守秩序，影響他人學習 <u>或干擾校園秩序</u> ，經勸導後仍再犯者。
8	27. 上課時間未經師長開立證明允許，在校內遊盪，或未依課表到班上課而出現在非選課班級、社團，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刪除(依新北市教育局 112 年 1 月 16 日獎懲審查公函，屬學生出缺勤狀況，不得列入懲處。)

9	(二)小過 1.無正當理由，上課期間在校內遊盪情節嚴重且 <u>未完成請假手續無故離校，經勸導仍再犯者。</u>	1. <u>未完成請假手續無故離校，經勸導仍再犯者。</u>
10	25.學生於校內有擁抱、親吻、撫摸、跨坐於對方身上等親密行為，並有危害校園環境秩序、公共利益或影響其他學生學習權益，且情節嚴重者。	刪除(依新北市教育局 112 年 1 月 16 日獎懲審查公函，內容與 26 條相近予以修正。)
11	26.於公開場域(含校內、外)有擁抱、親吻、疊坐、大聲喧嘩、裸露身體、不雅言語、不雅肢體動作、具性暗示言語或肢體動作等行為。	24.於公開場域(含校內、外)有擁抱、親吻、 <u>撫摸</u> 、疊坐、大聲喧嘩、裸露 <u>性器官</u> 、不雅言語、不雅肢體動作、具性暗示言語或肢體動作等行為， <u>並有危害校園環境秩序、公共利益或影響其他學生學習權益，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u>
12	(三)大過 6.參加幫派等不良組織或出入賭場等違法或禁止 18 歲以下進入之場所(例如：網咖、卡拉 OK、PUB、酒店…等)；或無正當理由深夜在外逗留。	(三)大過 6.參加幫派等不良組織或出入賭場等違法場所；或無正當理由深夜在外逗留。(依新北市教育局 112 年 1 月 16 日獎懲審查公函，「禁止 18 歲下進入之場所」，因高中學生可能已滿 18 歲，建議修正。)
13	四、全校教職員工均有提供學生獎懲參考資料之權利與義務。記嘉獎、警告由學生事務處負責核定公布，並通知導師加強輔導；記大功、大過、記功、記過，則由學生事務處會知輔導室及導師簽評意見後，報請校長核定公布；大功、大過若有疑慮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議決，報請校長核定公布。	四、全校教職員工均有提供學生獎懲參考資料之權利與義務。記嘉獎、警告由學生事務處負責核定公布，並通知導師加強輔導；記功、記過，則由學生事務處會知輔導室及導師簽評意見後，報請校長核定公布；大功、大過及依輔導管教目的所為之其他適當之獎懲措施，應由學務處簽會導師及輔導處(室)提供意見，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議決。(依新北市教育局 112 年 1 月 16 日獎懲審查公函，大功、大過及依輔導管教目的所為之其他適當之獎懲措施，應由學務處簽會導師及輔導處(室)提供意見，經獎懲會討論議決。)
14	五、學生行為有玷校譽或侵犯他人權益而本要點未規定者，得召開學生獎懲委員會議討論，並將決議簽請校長特別處理之。	刪除(依新北市教育局 112 年 1 月 16 日獎懲審查公函，屬概括性條款，不符合明確性原則，不得列入懲處)
15	六、學生於收到獎懲通知後，若有異議得於通知書送達之次日起二十日內，以本校處理學生申訴案件實施辦法之規定，提出申訴	六、學生於收到獎懲通知後，若有異議得於通知書送達之次日起 <u>三十日</u> 內，以本校處理學生申訴案件實施辦法之規定，提出申訴。

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學生獎懲實施規定

本規定於 000 年 00 月 00 日校務會議通過

一、本規定依新北市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實施要點第五點第七項規定訂定之。

二、新北市新店高級中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鼓勵本校學生優良表現，得採取下列獎勵措施：

(一) 口頭嘉勉或公開表揚。

(二) 嘉獎

1. 服裝儀容經常整潔，且合於規定，足為同學模範者。
2. 禮儀合宜足為同學模範者。
3. 生活言行學業較前進步，有具體事實表現者。
4. 拾獲有相當價值(一百元以上)之財物不昧者(每學期獎勵乙次)。
5. 與同學互助合作表現優良，有具體事蹟者。
6. 能主動扶助尊長、老弱婦孺，有具體事蹟者。
7. 愛護公物有具體事蹟者。
8. 主動為公服務，有具體事實表現者。
9. 領導同學為團體服務，有具體事蹟者。
10. 擔任各級幹部滿一學期，且善盡職責者。
11. 參加體育運動具有運動精神、運動道德，表現優良者。
12. 參與校內活動確有成績表現優異者。
13. 代表學校參加校外活動表現優良者。
14. 具有相當於以上各目之優良行為之一，合於記嘉獎者。

(三) 小功

1. 行為誠正，增進校譽者，有具體事實表現。
2. 規劃推動正當課餘活動成績優良者。
3. 見義勇為能維護團體或同學權益，有具體事實表現者。
4. 敬老扶弱，有顯著之事實表現者。
5. 參加各種服務，有具體事實表現優異者。
6. 熱心公益活動，有具體表現者。
7. 維護團體秩序表現優異者。
8. 擔任各級幹部(正式幹部、不含各科小老師)滿一學期，且負責盡職表現優異者。
9. 代表學校參加政府主管單位主辦市級或委託民間具公信力團體辦理之全國性競賽，成績優異或前三名者。
10. 代表學校參加政府主管單位主辦全國性以上競賽，成績優等或前六名者。
11. 具有相當於以上各目之優良行為之一，合於記小功者。

(四) 大功

1. 愛護學校或同學，增進校譽者，確有特殊事實表現。
2. 提供優良建議，並能率先力行，增進校譽者，確有特殊事實表現。
3. 參加各項服務，表現卓越者，確有特殊事實表現。
4. 代表學校參加全國性以上競賽，成績特優或第一名者。
5. 具有相當於以上各目之優良行為之一，合於記大功者。

除前項各款之獎勵外，得另給予其他適當獎勵。

三、學生行為不當且情節輕微者，應予糾正，並採取適當之輔導與管教措施；學校採取適當之輔導與管教措施而無效果時，得視學生違規情節輕重，採取下列懲罰措施：

(一) 警告

1. 學生違反學校作業檢查規定，或未依規定時間繳交行政資料，經屢勸導後仍未改正再犯者。
2. 未依校園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違規使用行動載具，經屢勸導後仍未改正再犯者(含使用校內用電致生公共危險之虞，或影響正常教學者)。
3. 違反交通規則致生事故或被無照駕駛同學載乘者。
4. 騎乘機車~~、腳踏車~~(含電動車 E-BIKE)、電動自行車不得雙載，或未依規定停放校園內及穿戴各項安全配備者。~~雙載騎乘者(加倍處分)~~及被載者均議處並取消申請機車其校內停放資格。
5. 內、外掃區(含座位、班櫃)不潔，經勸告後(三日內)仍未改正者。
6. 遺失學生證、點名板、請假單存根、成績單或其他行政資料者。
7. 團體工作未克盡職責，或未按時打掃經勸告仍未改正者。
8. 寒、暑假期間規定返校打掃未到且未補打掃者。
9. 擔任班級幹部未盡其職責，且有事實證明嚴重影響工作推展者
10. 非因教學用途攜帶或公開刀械等違禁物品(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四十三條所揭禁止行為所列之物品)。
- ~~11. 在校時間未依規定完成外出程序意圖請假手續，無故離校者。~~
12. 欺騙師長，造成他人損害，有具體事實者。
13. 對師長輔導管教不聽勸止者。
14. 故意破壞環境衛生，有具體事實情節輕微者。
- ~~15. 因過失造成公物毀損，未能主動報告尋求解決者。~~
16. 對他人不當侵犯隱私、言語或行為上騷擾有具體事實者。
17. 未經同意借取或占有他人及公有財物，有明確事實者。
18. 作品抄襲經他人檢舉，有具體事實者。
19. 在走廊、樓梯、教室內從事奔跑、球類運動或其他行為危及他人安全，經勸導後仍未改正再犯者。
20. 上課、團體活動或集會時不遵守秩序，影響他人學習或干擾校園秩序，經屢勸導後仍未改正再犯者。
21. 在公共場所或乘坐大眾運輸工具(含校車)影響秩序，不遵守團體規範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22. 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審議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且情節輕微者。
23. 不服從糾察隊(大隊值星團及榮譽服務團)、逃避登記或班級幹部善意勸導，情節輕微者。
24. 在校園內有亂丟垃圾、玩刮鬍泡沫、奶油、水球、潑水…等破壞環境整潔及校園秩序意圖者。
25. 學生於校內有擁抱、親吻、撫摸、跨坐於對方身上等親密行為，並有危害校園環境秩序、公共利益或影響其他學生學習權益，情節輕微者。
26. 於公開場域脫上衣打球、教室內脫上衣、未經遮蔽換裝等行為，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 ~~27. 上課時間未經師長開立證明允許，在校內遊盪，或未依課表到班上課而出現在非選課班級、社團，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28. 未依規定申請實施外食訂購者(如餐點、飲料及其他可食用物品)。
29. 在校時間未經師長允許進行撲克牌、象棋、桌遊…等遊戲。
30. 未依規定時間逗留校園內、社團活動未申請或逾時未離開者。

31. 站立(靜坐)反省、書面自省及愛校(班)服務未完成者(逾時視同未完成)。
32. 除全校性特色活動外，攜帶電器、瓦斯爐、瓦斯罐、炭火、油燃器、危險物品(煙火、炮竹、汽油、大型美工刀、尖銳物品)、棍棒等器具影響校園安全者。
33. 於公共空間放置、擺設或移動私人物品，影響校園人員行動權益或造成危安因素者
34. 未經同意擅自使用廣播系統或觸發警報系統者。
35. 考試期間，放置邊櫃的手機未關機，於考試時響起，或吃東西(含飲料、口香糖…等)，經勸導後再犯者。
36. 於平時考試時，談話、喧嘩、耳語、傳遞紙條、左顧右盼、試卷讓人抄襲、窺視他人試卷、朗誦答案及一切舞弊行為，擅自互換座位或移動座位、提前交卷，不服從監考老師勸導、擅自外出不服勸導、交卷故意延誤者。

(二) 小過

- ~~1. 無正當理由，上課期間在校內遊盪情節嚴重且~~ 未完成請假手續無故離校，經勸導仍再 犯者。
2. 違反交通規則或被無照駕駛同學載乘且雙載或被載，再犯者。
3. 團體工作未克盡職責，或未按時打掃情節嚴重且再犯者。
4. 擔任班級幹部敷衍塞責，影響工作推展或資料遲交情節嚴重且再犯者。
5. 故意破壞環境衛生，有具體事實情節嚴重且再犯者。
6. 未經同意借取或占有他人財物，有明確事實且情節嚴重者。
7. 於公開場域脫上衣打球、教室內脫上衣、換裝等行為情節嚴重且再犯者。
8. 未依規定申請並訂購未經學校檢驗安全衛生合格之食品，且再犯者。
9. 在校時間未經師長允許進行撲克牌、象棋、桌遊…等遊戲且再犯者。
10. 代替或私自冒用他人證件到校刷卡、補登認證刷卡紀錄者(被輸入者無論已知或未知其行為者，一併檢討議處)。
11. 不服從糾察隊(大隊值星團及榮譽服務團)、逃避登記或班級幹部善意勸導，情節嚴重者。
12. 翻越圍牆進出學校者。
13. 於定期考試(期中考、期末考)、補考、重修考試時，桌子未淨空且翻轉、談話、喧嘩、耳語、傳遞紙條、左顧右盼、試卷讓人抄襲、窺視他人試卷、朗誦答案及一切舞弊行為、未遵照規定就座，擅自互換座位或移動座位、提前交卷，不服從監考老師勸導、擅自外出不服勸導、交卷故意延誤、交卷後逗留在教室內及教室兩側走廊者。
14. 於平時考試時，傳遞文稿或夾帶考試資料、互換考試卷、不交考試卷、冒名頂替、直接或間接於場外傳遞或幫助他人舞弊、擾亂考場秩序情節嚴重、翻閱課本、參考書、筆記本等舞弊行為情節嚴重者。
15. 違反網路使用或智慧財產權相關法令規定，有具體事實且情節輕微者。
16. 於點名簿、請假單、成績單或其他資料，塗改或冒用師長、家長或他人名義者。
17. 冒用他人名義致損及他人隱私或權益(如謊報個人資料…等)，有具體事實者。
18. 破壞公物或公告物品，影響校園工作推展或安全維護者。
19. 於公開場域(含網路公共空間)張貼散布或影射他人之不實言論、影音圖片媒體或不雅字眼，攻擊或毀謗他人者。
20. 蓄意聚眾，對師長或他人(同儕、校外人士)有不當侵犯隱私、言語或行為上騷擾之具體事實者。
21. 對師長或他人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且情節重大者。
22. 對師長的各項學習指導有行為規避及拒絕輔導之舉止或出言不遜者(如語氣頂撞、言語嗆聲、重覆師長講話、講髒話、吐口水、三字經、國罵或涉公然侮辱、比不雅動作、拍(踢)桌椅(門)、甩門、甩(丟)東西、作勢攻擊之行為等)。
23. 未經許可私上頂樓或進出危險場域等未允許進入之空間者。(保障學生安全，頂樓為

- 本校危險處所)
24. 未經師長同意或私自進入行政處室(含導師、專任辦公室)放置、拿取、查找物品或資料文件(含電子檔案)者。
 - ~~25. 學生於校內有擁抱、親吻、撫摸、跨坐於對方身上等親密行為，並有危害校園環境秩序、公共利益或影響其他學生學習權益，且情節嚴重者。~~
 26. 於公開場域(含校內、外)有擁抱、親吻、撫摸、疊坐、大聲喧嘩、裸露身體性器官、不雅言語、不雅肢體動作、具性暗示言語或肢體動作等行為，並有危害校園環境秩序、公共利益或影響其他學生學習權益，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27. 未依規定向學校完成申請程序，任意騎乘機車進校者。
 28. 校內從事危險或危害他人安全之行為(如玩火、水、水球、刮鬍泡、麵粉、蛋糕、奶油、奶泡、拉椅子、爬圍牆、爬屋頂、爬水管、室內(走廊)打球…等危險行為)
 29. 未經師長同意在校園內使用電器、瓦斯爐、炭火、油燃器危險物品(含煙火、炮竹、汽油、大型美工刀、尖銳物品、棍棒等)影響或造成校園安全危安問題者。
 30. 竊取他人財物，有具體事實，情節輕微者。
 31. 提供自己或他人使用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四十三條所揭禁止行為所列之物品。

(三) 大過

1. 無照駕駛汽機車者。
2. 於定期考試(期中考、期末考)、補考、重修或重大試場考試時，傳遞文稿或夾帶考試資料、互換考試卷、不交考試卷、冒名頂替、擾亂考場秩序情節嚴重、翻閱課本、參考書、筆記本、直接或間接於場外傳遞或幫助他人等舞弊行為者。
3. 校外參賽(展)作品抄襲，經他人檢舉有具體事實者。
4. 抽菸(含電子菸)或攜帶煙盒、煙草、打火機及相關器材、配件等煙具者。
5. 飲用有酒精類飲品、食物者。
6. 參加幫派等不良組織或出入賭場等違法或禁止18歲以下進入之場所(例如：~~網咖、卡拉OK、PUB、酒店~~等)；或無正當理由深夜在外逗留。
7. 經學校調查確認為霸凌事件行為人屬實者。
8. 進行網路賭博行為或在校進行賭博相關行為。
9. 入侵學校或公共網路進行資料竊取、竄改或刪改破壞，情節重大者。
10. 以肢體暴力傷害他人或以強暴、脅迫、恐嚇等手段勒索他人財物，或在言語上有惡意侮辱、謾罵等言語上攻擊作為，情節重大者。
11. 對師長或他人有惡意侮辱、謾罵等言語上攻擊行為(如欺騙、言語嗆聲、講髒話、吐口水、三字經、國罵或涉公然侮辱、比不雅動作、拍(踢)桌椅(門)、甩門、甩(丟)東西、攻擊之行為等)，情節重大者。
12. 於他人食物、飲料加料危害人身安全者。
13. 尿液篩檢確檢為藥物濫用者。
14. 違反網路使用或智慧財產權相關法令規定，情節重大者。
15. 對師長或他人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侵害者。
16. 竊取、強行借用、搶奪或以強暴、脅迫、恐嚇等手段勒索他人或公有財物，有具體事實者。
17. 違反政府相關法令規定，經檢察官起訴者。

四、全校教職員工均有提供學生獎懲參考資料之權利與義務。記嘉獎、警告由學生事務處負責核定公布，並通知導師加強輔導；~~記大功、大過~~、記功、記過，則由學生事務處會知輔導室及導師簽評意見後，報請校長核定公布；大功、大過及依輔導管教目的所為之其他適當之獎懲措施，應由學務處簽會導師及輔導處(室)提供意見，若有疑慮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議決，報請校長核定公布。

~~五、學生行為有玷校譽或侵犯他人權益而本要點未規定者，得召開學生獎懲委員會討論，並將決議簽請校長特別處理之。~~

六、學生之特別獎勵，由建議處室提出獎勵申請後，經學生獎懲委員會決議，報請校長核定辦理。

七、學生於收到獎懲通知後，若有異議得於通知書送達之次日起三十日內，以本校處理學生申訴案件實施辦法之規定，提出申訴。

八、本規定提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修正時亦同。

附註：【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四十三條】

兒童及少年不得為下列行為：

一、吸菸、飲酒、嚼檳榔。

二、施用毒品、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

三、觀看、閱覽、收聽或使用有害其身心健康之暴力、血腥、色情、猥褻、賭博之出版品、圖畫、錄影節目帶、影片、光碟、磁片、電子訊號、遊戲軟體、網際網路內容或其他物品。

四、在道路上競駛、競技或以蛇行等危險方式駕車或參與其行為。

五、超過合理時間持續使用電子類產品，致有害身心健康。

父母、監護人或其他實際照顧兒童及少年之人，應禁止兒童及少年為前項各款行為。

任何人均不得販賣、交付或供應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之物質、物品予兒童及少年。

任何人均不得對兒童及少年散布或播送第一項第三款之內容或物品。

決議：討論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生輔組

案由：修訂本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新增每節上課遲到、曠課時限。

相關法律規定：依據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訂定之。

相關修訂辦法如下：

修正對照表		
項次	原條文	修正條文
1	<u>新增</u>	<u>伍、每節上課鐘響 5 分鐘後到教室者為遲到，15 分鐘後到教室者為曠課；上課中途無故離開課堂者超過 5 分鐘為早退，超過 10 分鐘者為曠課。</u>

修正辦法全文如後

決議：討論通過。

投票表決

一、遲到五分鐘 89 票 (維持原案)

二、鐘響未進教室為遲到 16 票

三、不列遲到，只記十五分鐘為曠課 0 票

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實施要點

經 112 年 00 月 00 日校務會議通過

壹、依據教育部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 111 年 6 月 14 日新北府教中字第 1111089330 號函「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訂定本要點。

貳、考量學生身心發展需求、學校條件、社區特性、校園安全、交通狀況、家庭需求及其他相關因素，以促進學生身心健全發展、強化主動學習、提升學習品質為主要目的，並兼顧師生互動、班級經營及生活教育需求，訂定本要點。

參、依總綱之規定，學習節數每週三十五節其中包括必修與選修課程，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其他非學習節數之活動例如：早修、環境清掃/維護、午餐、午休等，規劃如下：（作息時間表如附件一）

一、早修：

- （一）週一至五上午 07：30-08：00 為自主規劃運用時間，學生可自行於教室內實施自修、準備上課及班級事務處理運用等安排，不實施學業成績評量。
- （二）為維護校園安全與秩序，學生於上午 07:30 到校後，應進入班級教室自修，不可於校內遊蕩。
- （三）早修時間需進行其他活動，必須向相關處室或師長提報學習計畫，經報准通過才可實施。

二、環境清掃/維護：週一至週四下午 15:00~15:20、週五下午 13:00~13:20 學生依照班級掃區工作分配，確實進行內、外掃區環境清掃工作。

三、午餐：週一至週五 12：00-12：30，須遵守用餐禮儀，不得打擾他人。

四、午休：每日 12：30—13：00 依寧靜午休原則，除經申請核准之活動外，全體同學應於教室內安靜休息。

肆、學生每日在校依作息時間表進行，如因班級經營、課後社團活動、代表隊培（集）訓、學校重要活動、學生課業輔導、晚自習或其他特殊需求，在學生安全無虞前提下，得調整部分上、放學時間，學生應於上課前抵達上課地點。

伍、每節上課鐘響5分鐘後到教室者為遲到，15分鐘後到教室者為曠課；上課中途無故離開課堂者超過5分鐘為早退，超過10分鐘者為曠課。

陸、為維護學生校園安全，學生應避免過早到校，下午放學後應盡速離校，不可無故逗留，本校值勤人員將依規定進行校園淨空。

柒、申請留校活動或晚自習之學生，應準時於申請場地就位，並按時離開校園。

捌、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不列入出缺席紀錄；但基於維護學生在校安全，各時段仍應實施點名，並視學生學習情節，採取適當且合乎比例原則之輔導或管教措施，前項管教措施，以運用正向管教措施為主，並得運用其他一般管教措施，如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書面自省或靜坐反省。

玖、課業輔導之實施，依新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辦理。

拾、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週一至週四		週五		備註
早修		07:30~08:00		
第一節		08:10~09:00		
第二節		09:10~10:00		
第三節		10:10~11:00		
第四節		11:10~12:00		
午餐		12:00~12:30		
午休		12:30~13:00		
第五節	13:10~14:00	環境清掃	13:00~13:20	
第六節	14:10~15:00	第五節	13:20~14:10	
環境清掃	15:00~15:20	第六節	14:20~15:10	
第七節	15:20~16:10	第七節	15:20~16:10	
課業輔導		16:20~17:10		無課輔同學 放學

提案五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112學年度第1學期行事曆」(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行事曆經各處室溝通協調後訂定，俾利全校師生暨行政同仁行事之參考。

擬辦：討論通過，擬公布於本校網站。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總表
八月 九月	1	27	28	29	30	31	1	2	*8/27 祖父母節 *8/29 1121 期初校務會議、第一次教學研究會 *8/30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註冊日， 下午為高一高二期初競試 *8/30 高三拍攝證件照 *8/30 公告高一多元選修及本土語言選課結果 *8/31-9/1 高三多元選修課程加退選作業(9/1 17:00 前) *9/1 全校英文單字比賽(13:20-13:30，10 分鐘競賽) *9/1 校內地球科學學科能力競賽初賽 *9/1 友善校園講座(活動中心) *9/1-9/4 高一多元選修課程加退選作業(9/4 17:00 前) *9/1-9/8 高二、高三 111 學年度學習歷程檔案勾選與提交
	2	3	4	5	6	7	8	9	*9/1-9/8 高二、高三 111 學年度學習歷程檔案勾選與提交 *9/1-9/4 高一多元選修課程加退選作業(9/4 17:00 前) *9/4-9/5 高二多元選修課程加退選作業(9/3 17:00 前) *9/4 音樂班協奏曲比賽 *9/5-9/6 高三第一次學測模擬考試 *9/6-9/7 高二第二外語課程加退選作業(9/7 17:00 前) *9/7 免學費申請及學雜費減免作業交件及補件截止 *9/8 校內地球科學學科能力競賽複賽 *9/8 新生健康檢查 *9/8 防災預演(第五節下課) *9/8 社團(一)(高一二三)
一	3	10	11	12	13	14	15	16	*9/10 新北市雙和分區語文競賽(興南國小) *9/11 第 8 節輔導課程開始 *9/11 K 書中心晚自習開始 *9/11 音樂班術科期初考試 *9/11-10/6 體位、視力測量 *9/15 學務會報(一) *9/15 高三大學學系探索量表解釋導師說明會 (學務會報後主持會議) *9/15 高三理工與生醫班級大學學系探索量表解釋與多元入學 方案進階說明會 *9/16 高三大學多元入學管道家長說明會(配合親師懇談) *9/15 高一、二班級讀書會領導人研習 *9/16 親師懇談日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總表
九月	4	17	18	19	20	21	22	23 上班 上課	*9/17 新北市語文競賽靜態組市賽(成功國小) *9/18 校內英文單字複賽(中午 12:30) *9/18-22 性別平等教育活動 *9/18-9/23 校內美術比賽報名及作品收件(9/23 為截止日) *9/18-9/29 班際拔河比賽 *9/21 國家防災日 *9/22 社團(二)(高一二三) *9/22-10/11 全國高中學生英文作文、英語演講報名作業 *9/22 國語字音字形比賽(13:20-13:30, 10 分鐘競賽) *9/22 高一、高二書法及國語文作文競賽 *9/23 補行上班上課(補 10/9(一)調整放假)
	5	24	25	26	27	28	29	30	*9/24 新北市語文競賽動態組市賽(永和國中) *9/29 中秋節放假 1 日
一	6	1	2	3	4	5	6	7	*10/3 新北市東區美術比賽送件 *10/3-10/5 高二、高三 111 學年度學習歷程檔案收訖明細確認 *10/6 環境教育 *流感疫苗施打(預計 10-11 月) *10/3-10/13 主題書展(圖書館一樓)
	7	8	9	10	11	12	13	14	*10/9 國慶日調整放假 *10/10 國慶日放假 1 日 *10/10 12:00 中學生網站讀書心得比賽截止 *10/11-10/13 全國高中英文單字比賽-北區決賽報名 *10/12-10/13 第一次期中考試 *10/13 第二次召集人會議
	8	15	16	17	18	19	20	21	*10/15 12:00 中學生網站小論文比賽截止日 *10/16-10/20 第二次教學研究會議 *10/18「樂的三次方」三校聯合音樂會@中正高中 *10/16-11/24 新生健檢複查、視力不良複查 (1-3 年級) *10/16-27 田徑單項競賽 *10/20 百日誓師 *10/20 中英打字比賽 *10/20 校內科展報名截止 *10/21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高三參加)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總表
十月	9	22	23	24	25	26	27	28	*10/22 第一次期中考成績上傳截止(23:59 止) *10/27 高一高二語文朗讀競賽 *10/27 第一次期中考成績確認截止(中午 12 點止) *10/27 學務會報(二) *10/27 社團(三)(高一二三) *10/28 全國高中英文單字比賽-北區決賽 @華僑高中
十月 、 十一月	10	29	30	31	1	2	3	4	*10/30-10/31 高三第二次學測模擬考試 *11/2 發放第一次期中考成績單 *11/4 全國高中學生英文作文比賽北二區複賽@華僑高中 *11/3 校慶運動會 *11/4 校慶慶祝大會暨園遊會
十一月	11	5	6	7	8	9	10	11	*11/6 校慶補假 *11/8 新北市數理學科能力競賽複賽(物理、生物)(暫訂) *11/9 新北市數理學科能力競賽複賽(數學)(暫訂) *11/9-10 高二實習音樂會 *11/10 高一高二語文演說競賽 *11/10 模範生政見發表(第五節) *11/10 社團(四)(高一二)
	12	12	13	14	15	16	17	18	*11/15 全國高中學生英語演講比賽北二區複賽@華僑高中 *11/17 「響樂」高校聯合音樂會@台中教育大學寶成廳 *11/17 學務會報(三) *11/17 模範生選舉 *11/17 社團(五)(高一二)
	13	19	20	21	22	23	24	25	*11/24 市賽預賽音樂會 *11/24 環境教育 *11/24 高三講座-紓壓與時間規劃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總表
十一月 十二月	14	26	27	28	29	30	1	2	*11/27-12/1 新北市音樂比賽週(個人組) *11/28-11/29 第二次期中考試 *11/30 第三次召集人會議 *12/1 社團(六)(高一二) *12/1 社團(四)(高三)
	15	3	4	5	6	7	8	9	*12/3-12/8 日本國際教育旅行 *12/4-12/8 第三次教學研究會議 *12/4-12/8 第二學期學雜費減免申請作業 *12/4-12/8 心理健康週活動 *12/8 藝術特色活動(高一二) *12/8 社團(五)(高三) *12/9 第二次期中考成績上傳截止(23:59 止)
十二月	16	10	11	12	13	14	15	16	*12/12-12/15 作業抽查 *12/13-12/14 高三第三次學測模擬考試 *12/15 第二次期中考成績確認截止(中午 12 點止) *12/15 高三畢業團體照(暫) *12/15 高一班級讀書發表會(各班教室)、 高二班級聯合讀書發表會 *12/16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二次考試(高三)
	17	17	18	19	20	21	22	23	*12/18 協奏曲音樂會@松怡廳 *12/18-12/22 高二、高三轉學群申請 *12/19-12/28 愛心聖誕週 *12/20 發放第二次期中考成績單 *12/22 校內科展初審截止日 *12/22 高二英語歌唱比賽
	18	24	25	26	27	28	29	30	*12/28 高一二室內樂音樂會 *12/29 高三第 8 節輔導課程結束 *12/29(五)學務會報(四) *12/29 社團(七)(高一二) *12/29 社團(六)(高三) *12/29 飢餓十二體驗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總表
112 年 一 月	19	31	1	2	3	4	5	6	*1/1 元旦放假 1 日 *1/3-1/4 高三期末考試 *1/3 高三期末考成績上傳開始 *1/3 高一週記篇數檢查 *1/4 高二週記篇數檢查 *1/5 社團(七)(高三) *1/5 高二藝能科考試(第 5 節)
	20	7	8	9	10	11	12	13	*1/8、1/15 音樂班術科期末考 *1/9 高一藝能科考試(第 4 節) *1/9 全校段考科目平時成績、非段考科目成績上傳開始 *1/12 環境教育 *1/12 學務會報(五)
一 月	寒一	14	15	16	17	18	19	20	*1/8、1/15 音樂班術科期末考 *1/16 高一、高二第 8 節輔導課程結束 *1/17 K 書中心晚自習結束 *1/17-1/18 高一高二期末考試 *1/19 1121 期末校務會議 *1/19 公告高二、高三轉學群編班名單 *1/19 全校期末考、平時成績、非段考科目成績上傳截止 (23:59 止) *1/19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休業式 *1/19 1121 期末校務會議 *1/20 寒假開始 *1/20-1/22 113 年學科能力測驗
	寒二	21	22	23	24	25	26	27	*1/26 公告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補考名單及補考日程表
一 月 、 二 月	寒三	28	29	30	31	1	2	3	*1/29-1/30 高一高二補考 *1/29-1/30 大學術科考試美術組 *1/31 高三補考 *1/31 學習歷程檔案第 1 學期「課程學習成果」學生上傳截止 *2/2 校內科展定稿收件截止 *2/2-2/4 大學術科考試體育組 *2/3 學習歷程檔案第 1 學期「課程學習成果」教師第 1 階段 認證截止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總表
二月	寒 四	4	5	6	7	8	9	10	*2/5-2/7 大學術科考試音樂組 *2/6 學習歷程檔案第 1 學期「課程學習成果」教師第 2 階段 認證截止 *2/7 學習歷程檔案第 1 學期「課程學習成果」資料封存 *2/8 春節調整放假
	1	11	12	13	14	15 上班	16	17 上班 上課	*2/15 寒假備課日研習 *2/15 開學日(僅上班，不上課) *2/16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上課及註冊日， 下午為高一高二期初競試 *2/17 補行上班上課(補 2/15(四)課程)
	2	18	19	20	21	22	23	24	*2/19 公告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補考成績
二月 / 三月	3	25	26	27	28	29	1	2	*2/27 大考中心公布 113 年學測成績 *2/28 和平紀念日放假 1 日

伍、校長綜合提示與結論

于永珍會長(家長會長)：今天我想要分享孩子在新店高中這3年的真實感受，那就是『新店高中最寶貴的資產，就是各位老師』。我真的是很謝謝各位老師們，讓我的孩子在高中人生很寶貴的階段，過得愉快充實，即使她現在人在美國，還是很想念新店高中老師們，很想念同學們，謝謝大家！

校長：我在高一新生始業輔導也有跟家長做分享：如果孩子願意學習，我們老師在課程上會提供專業的知識，也非常願意指導同學。在學校行政方面，就是會找尋一些資源，提供給不同需求的孩子，例：

- (1)課程平臺①臺灣大學推動「線上課程高中推廣計畫」，為促進教學資源共享，分享開放式課程資源，作為高中選修課程，提供高中生更多元的自主學習內容。
②與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系統合作，ewant育網開放教育平臺精選超過140門精彩線上課程，幫助高中生快速擬定自主學習計畫並進行學習補強和拓展興趣。
- (2)學校有配合新北市政府，「2023美國加州峽谷大學先修國際線上學分學術英文IELP」的計畫，可向教育局申請學費補助，同學有興趣，可以向教務處詢問。
- (3)教育局為推動「校校有雙聯學制」計畫，媒合英語系國家學校簽署合作備忘錄，利於高中職選擇適合之方案執行各校後續招生開課方案。
- (4)國際教育交流，①法國巴黎：學校間互相交流，洽談寒假至法國做2個禮拜homestay課程，預計4月份，他們會有十幾個學生來本校進行相關課程跟學習。
②紐西蘭：進行線上學習部分，有機會也可以到紐西蘭教育旅行，或者邀請他們前來本校相互交流。

我們就是提供不同的平臺給孩子，若同學有需求就會來參與。我們也很期待，如果老師對這樣的課程或交流有興趣的話，歡迎一同加入，我們就有更多的人力來做國際交流或提供這樣的學習機會。所以學生代表們，請一定要代為宣達，學校提供很多學習的機會和平台，希望同學能好好把握和參與。

陸、散會：中午 12 時 30 分。